

股票代碼：3284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TOP HIGH IMAGE CORPORATION

113 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ctptop.com.tw>

中華民國 114 年 05 月 15 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侯景文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7)787-7690 分機 102

電子郵件信箱：alanhou@pstop.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呂品學

職稱：執行長

聯絡電話：(07)787-7690 分機 101

電子郵件信箱：simon@psto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地址：831 高雄市大寮區大發工業區莒光二街 20 號

電 話：(07)787-7690

工 廠：地址：831 高雄市大寮區大發工業區莒光二街 20 號

電 話：(07)787-769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10044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 址：<https://www.sinotrade.com.tw>

電 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洪國森會計師、陳政初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800208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2 號 17 樓

網 址：<https://www.ey.com/tw>

電 話：(07)238-001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無

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ctptop.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3
六、資通安全管理	74
七、重要契約	7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76

二、財務績效.....	77
三、現金流量.....	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9
六、風險事項.....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3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5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5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 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上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2024 年(民國 113 年)，困擾全球經濟的高通貨膨脹已較 2023 年緩解，惟俄烏戰爭持續不歇、中東局勢緊張和中美貿易衝突增加，仍須謹慎面對全球局勢。本公司申請對中國大陸產製平面印刷用版材之反傾銷控訴，於 113 年 6 月獲得財政部公告課徵反傾銷稅，對於國內市場帶來正向助益，降低惡性低價搶單的不合理競爭。相較 112 年，本公司 113 年整體營業收入增加約 37.31%，營業毛利增加約 112.01%，併各項營業費用管控得宜，因此本年度持續獲利。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並未編製財務預測及對外公布預算，茲將最近二年度營運執行情形列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數	增(減)%
合併營業收入	1,057,123	769,887	287,236	37.31
合併營業毛利	344,506	162,492	182,014	112.01
合併營業利益(損失)	235,177	78,125	158,052	202.31
合併稅前淨利(損失)	283,066	85,886	197,180	229.58
合併本期淨利(損失)	232,014	67,678	164,336	242.82
--母公司業主	235,636	67,460	168,176	249.30
--非控制權益	(3,622)	218	(3,840)	-1761.47
每股盈餘	2.55 元	0.76 元	1.79 元	235.53

註：以上為合併財務報表之數據，有關母公司業主之相關數據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在公司財務收支方面，財務結構仍屬穩健，負債比率約 49%、流動比率約 334%、速動比率約 221%；在現金流量方面，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為 124,097 仟元、因取得投資性不動產等投資活動而產生淨現金流出為 377,679 仟元、因銀行借款等籌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為 544,369 仟元，統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 708,341 仟元。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資產報酬率(%)	10.25	4.43	131.38
權益報酬率(%)	17.74	6.34	179.90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5.56	8.79	190.6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30.63	9.67	216.91
純 益 率(%)	21.94	8.79	149.67
每股盈餘(元)	2.55	0.76	235.86

(四)研究發展狀況：

開發進階高附加價值環保型印刷版材推廣國內外市場使用，使用環保型版材可節能省碳，降低原物料、人力等成本。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當年度之經營方針：

跨產業轉投資方面延續透過合資方式與他人共同進行土地開發及持續增資轉投資事業。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並未對外公告財務預測，僅依前一年度銷售實績及現有市場資訊蒐集擬訂本年度預計銷售量。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持續整合印刷業資源並強化生產線效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114年度，本公司免處理負型熱敏印刷機上顯影CTP版材再次進化，版材的成像參數設定與國際知名品牌產品相近，版材透過印刷油墨及紙張帶走非印紋區感光膠完成顯影，改變現行印刷業大量使用強鹼性顯影液和清水沖洗的情況，保護地球愛環保，期能對於營運帶來正向助益。轉投資之建築及代銷事業，積極尋求與同業合作項目為公司挹注利潤，期望公司邁向永續經營。

此 致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4年股東常會

董 事 長 呂 金 發



總 經 理 侯 景 文



會計主管 吳 月 霞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日期：114 年 04 月 19 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它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註2)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註2)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註2)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逸升投資 (股)公司	-	112.06.13	3 年	109.12.28	13,753,000	15.64	15,572,062	17.05	0	0	0	0	正修工專 泰嘉開發建設(股)公司 董事長	註 3	董事 暨執 行長 暨財 務主 管	呂品學	一親等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呂金發	男 51~60 歲	112.06.13	3 年	109.12.28	7,669,000	8.72	4,216,400	4.56	0	0	6,547,528	7.09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逸升投資 (股)公司	-	112.06.13	3 年	109.12.28	13,753,000	15.64	15,572,062	17.05	0	0	0	0	和春技術學院 巨暉建設(股)公司董事	註 4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李紹誠	男 31~40 歲	112.06.13	3 年	109.12.28	3,500,000	3.98	3,676,400	3.98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麗升投資 (股)公司	-	112.06.13	3 年	109.12.28	11,500,000	13.07	12,943,960	14.01	0	0	0	0	德安陸學院商業管理系 上嘉行銷(股)公司董事 長	註 5	董事長	呂金發	一親等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呂品學	男 21~30 歲	112.06.13	3 年	112.06.13	0	0	57,200	0.06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麗升投資 (股)公司	-	112.06.13	3 年	109.12.28	11,500,000	13.07	12,943,960	14.01	0	0	0	0	淡江大學未來學所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清揚國際實業(股)公司 財務長	註 6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裴于雯	女 41~50 歲	112.06.13	3 年	111.06.28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日期：114 年 04 月 19 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它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註2)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註2)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註2)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麗升投資 (股)公司	-	112.06.13	3 年	109.12.28	11,500,000	13.07	12,943,960	14.01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營建 管理碩士 東海大學食品科學系 春景實業(股) 副總經理	註 7	無	無	無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侯景文	男 51~60 歲	112.06.13	3 年	98.06.19	858,860	0.98	902,145	0.98	0	0	0	0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西昌	男 71~80 歲	112.06.13	3 年	109.12.28	0	0	0	0	1,018,888	1.10	0	0	省立南投竹山高中 廣西岑溪供獻灘水電 廠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鄭舜仁	男 61~70 歲	112.06.13	3 年	105.12.02	0	0	0	0	0	0	0	0	Manuel L. Q University 曼非特 大學管理博士 紐約聖約翰大學財管 碩士 東海大學統計系學士	註 8	無	無	無	無
獨 董	中 華 民 國	江雍正	男 61~70 歲	112.06.13	3 年	109.12.28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系 台灣高雄地方法院、 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 院法官 正陽聯合律師事務所 律師	註 9	無	無	無	無

備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1：選任時持有股份之「持股比率」欄係以當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87,961,790 股為基準。

註 2：「持股比率」欄係以 114 年 4 月 19 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92,395,065 股為基準。

註 3：兼任太普高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上嘉地產(股)公司監察人、三嘉地產株式會社董事、逸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崇發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泰嘉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和逸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承逸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上發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北基國際開發實業(股)公司董事長、三合國際建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隆發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 4：兼任巨暉建設(股)公司董事。

註 5：兼任本公司執行長暨財務主管、上嘉行銷(股)公司董事長、泰品生活事業(股)公司股份監察人、上嘉地產株式會社董事、三嘉地產株式會社董事。

註6：兼任清揚國際實業(股)公司財務長、泰和興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7：兼任本公司總經理、甲基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盛豐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8：兼任正修科技大學副校長、正修科技大學教授、南仁湖育樂(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國統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大立高份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皇家國際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9：兼任正陽聯合律師事務所律師、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中興保全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隆大營建事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1. 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114 年 04 月 19 日(停止過戶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逸升投資(股)公司	上逸建設有限公司(47.9%)、麗升投資(股)公司(10.1%)、建昇投資(股)公司(9.0%)、振太投資(股)公司(9.0%)、懋升投資(股)公司(8.5%)、呂金發(4.8%)、耀升投資(股)公司(1.6%)
麗升投資(股)公司	陳渝雯(31%)、呂維哲(27%)、呂品學(27%)、懋升投資(股)公司(1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者：

114 年 04 月 19 日(停止過戶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上逸建設有限公司	曾穎君(20%)、振太投資(股)公司(16%)、崇發投資(股)公司(16%)、麗升投資(股)公司(11%)、逸升投資(股)公司(10%)、正維投資(股)公司(10%)、浩升投資(股)公司(10%)、建昇投資(股)公司(5%)、呂金發(2%)
麗升投資(股)公司	陳渝雯(31%)、呂維哲(27%)、呂品學(27%)、懋升投資(股)公司(15%)
建昇投資(股)公司	麗升投資(股)公司(19%)、崇發投資(股)公司(19%)、振太投資(股)公司(19%)、懋升投資(股)公司(19%)、逸升投資(股)公司(19%)、耀升投資(股)公司(4.8%)
振太投資(股)公司	逸升投資(股)公司(19%)、崇發投資(股)公司(19%)、建昇投資(股)公司(19%)、麗升投資(股)公司(19%)、懋升投資(股)公司(19%)、建昇投資(股)公司(13.8%)、陳貞如(5%)
懋升投資(股)公司	崇發投資(股)公司(19%)、逸升投資(股)公司(19%)、建昇投資(股)公司(19%)、振太投資(股)公司(18%)、麗升投資(股)公司(17%)、陳渝雯(5%)、陳貞如(4%)
崇發投資(股)公司	振太投資(股)公司(18.8%)、逸升投資(股)公司(17.5%)、建昇投資(股)公司(17.5%)、懋升投資(股)公司(15%)、呂金發(13.1%)、麗升投資(股)公司(12.5%)、陳貞如(5.6%)
耀升投資(股)公司	正維投資(股)公司(48.5%)、浩升投資(股)公司(48.5%)、呂金發(3%)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3. 董事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數
董事長 呂金發		具有商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泰嘉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董事 李紹誠		具有商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巨暉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董事 呂品學		具有商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上嘉行銷(股)公司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董事 裴于雯		具有商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清揚國際實業(股)公司財務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董事 侯景文		具有商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本公司總經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董事 林西昌		具有商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廣西岑溪供獻灘水電廠負責人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鄭舜仁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正修科技大學副校長、正修科技大學教授。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獨立董事 江雍正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正陽聯合律師事務所律師。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依目前營運需求原設置9席董事(含3席獨立董事)，114年5月13日獨立董事洪穎因業務繁忙辭任，目前共8名董事((含2席獨立董事)。董事之專業背景涵蓋產業、法律、經營等領域，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

主要政策目標包含：

A.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視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面向之標準：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B.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營運 判斷	會計及財務 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呂金發	男	V	V	V	V	V	V	V	V
董事	李紹誠	男	V		V	V	V		V	V
董事	呂品學	男	V		V	V	V	V	V	V
董事	裴于雯	女	V	V	V	V	V	V	V	V
董事	侯景文	男	V	V	V	V	V	V	V	V
董事	林西昌	男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鄭舜仁	男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江雍正	男	V	V	V	V	V	V	V	V

C. 本公司目前女性董事席次為 1 席，未達三分之一，預計在董事提名過程中，積極尋找具產業經驗之女性專業人士加入。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8 位，包含 2 位獨立董事及 2 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 25%及 2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年第 8-9 頁)，各董事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請參閱本年第 4-6 頁)。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4 年 04 月 19 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侯景文	男	110.01.01	902,145	0.98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營建管理碩士 東海大學食品科學系 春景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甲基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盛豐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執行長暨財務主管 (註 1)	中華民國	呂品學	男	111.04.11	57,200	0.06	0	0	0	0	德安薩學院商業管理系 上嘉行銷(股)公司董事長	上嘉行銷(股)公司董事長 泰品生活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上嘉地產株式會社董事 三嘉地產株式會社董事	董事長	呂金發	一親等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潘素英	女	114.03.07	0	0	0	0	0	0	高雄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碩士 本公司財會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黃志成	男	114.03.07	0	0	0	0	0	0	東華大學會計系 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級審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備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註 1: 呂品學先生自 113.12.12 日起擔任執行長(職權同副總經理)及 114.03.07 日起兼任財務主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法人董事	逸升投資(股)公司 (說明 3)	0	0	0	0	1,254	1,254	0	0	1,254	0	0	0	0	0	0	1,254	1,254	0.53	0.53	無
董事長	逸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金發	1,534	1,534	0	0	0	48	48	48	1,582	0	0	0	0	0	0	1,582	1,582	0.67	0.67	無
董事	逸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紹誠	0	0	0	0	0	48	48	48	48	0	0	0	0	0	0	48	48	0.02	0.02	無
法人董事	麗升投資(股)公司 (說明 3)	0	0	0	0	1,330	1,330	0	0	1,330	0	0	0	0	0	0	1,330	1,330	0.56	0.56	無
董事	麗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品學	0	0	0	0	0	48	48	48	48	1,014	2,992	58	58	0	0	1,120	3,098	0.48	1.31	無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10)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 休金(B)		董事酬勞 (C) (註 3)		業務執行費 用(D) (註 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	麗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裴于雯	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40	40 0.02	無
董事兼 總經理	麗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景文	0	0	0	0	0	48	48	1,598	1,598	91	91	0	0	0	1,737 0.74	1,737 0.74	無
董事	林西昌	0	0	0	0	304	48	48	0	0	0	0	0	0	0	352 0.15	352 0.15	無
獨立董事	鄭舜仁	0	0	0	0	304	128	128	0	0	0	0	0	0	0	432 0.18	432 0.18	無
獨立董事	江雍正	0	0	0	0	304	128	128	0	0	0	0	0	0	0	432 0.18	432 0.18	無
獨立董事	洪穎(註 1)	0	0	0	0	304	128	128	0	0	0	0	0	0	0	432 0.18	432 0.18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除依規定出席董事會開會支付出席費外，餘依公司章程規定所提撥之董監酬勞，而酬金給付政策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 洪穎獨立董事於 114 年 05 月 13 日辭任。

說明：1. 113 年度個體稅後純益(損)為 235,636 仟元。

2. 113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 仟元，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金額為 149 仟元。

3. 董事酬勞由法人董事領取。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李紹誠、呂品學、裴于雯、侯景文、林西昌、鄭舜仁、江雍正、洪穎	同左	李紹誠、裴于雯、林西昌、鄭舜仁、江雍正、洪穎	同左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呂金發	同左	呂金發、侯景文、呂品學	呂金發、侯景文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呂品學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 計	9	9	9	9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侯景文	1,500	1,500	91 (說明 2)	91 (說明 2)	98	98	0	0	0	0	1,689 0.72	1,689 0.72	無
執行長暨財務主管	呂品學	953	2,571	58 (說明 2)	58 (說明 2)	61	421	0	0	0	0	1,014 0.43	3,050 1.29	無

說明：1. 113 年度個體稅後純益(損)為 235,636 仟元。

2. 113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 仟元，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金額為 149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侯景文、呂品學	侯景文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呂品學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 計	2	2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薪資、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6)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侯景文	1,500	1,500	91	91	98	98	0	0	0	0	1,689 0.72	1,689 0.72	無
財務暨會計主管 (1140307解任)	吳月霞	900	900	55	55	150	150	300	0	300	0	1,405 0.60	1,405 0.60	無
執行長暨財務主管	呂品學	953	2,571	58	58	61	421	0	0	0	0	1,014 0.43	3,050 1.29	無

說明：1. 113年度個體稅後純益(損)為235,636仟元。

2. 113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0仟元，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金額為204仟元。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註 1)	姓 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經 理 人	總經理	侯景文			
	執行長暨財務主管	呂品學	0	300	300
	財務暨會計主管 (1140307 解任)	吳月霞			0.13

說明：

1. 113 年度個體稅後純益(損)為 235,636 仟元。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 析 項 目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稅後純益	67,460	235,636	67,460	235,636
董事	4.72	2.55	4.72	2.5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50	1.15	2.63	2.01

說明：1. 董事之酬金：除依規定出席董事會開會支付出席費外，餘依公司章程規定所提撥之董事酬勞，而酬金給付政策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之。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依公司「人力資源管理辦法」之員工薪資結構辦理且參酌同業市場薪資水平及對公司營運貢獻度給付酬金，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之。

3.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與經營績效、盈餘分配及員工分紅關聯性呈合理情形，並已考量未來營運面之不確定性及營運風險適度調整發放比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13)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逸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金發	6	0	100%	
董事	逸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紹誠	6	0	100%	
董事	麗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品學	6	0	100%	
董事	麗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裴于雯	5	0	83.33%	
董事	麗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景文	6	0	100%	
董事	林西昌	6	0	100%	
獨立董事	鄭舜仁	6	0	100%	
獨立董事	江雍正	6	0	100%	
獨立董事	洪穎	6	0	100%	1140513 辭任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董事姓名：侯景文、呂品學。

1. 董事會日期：113 年 01 月 18 日

2. 議案內容：

審查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侯景文董事、呂品學董事係因本案利害關係人，故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二)董事姓名：呂金發、李紹誠、呂品學、侯景文。

1. 董事會日期：113 年 05 月 10 日

2. 議案內容：

參與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呂金發董事、李紹誠董事、呂品學董事、侯景文董事係因本案利害關係人，故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三)董事姓名：呂金發、李紹誠、呂品學、侯景文。

1. 董事會日期：113 年 05 月 10 日

2. 議案內容：

為擬資金貸與和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呂金發董事、李紹誠董事、呂品學董事、侯景文董事係因本案利害關係人，故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四)董事姓名：呂金發、李紹誠、呂品學、侯景文。

1. 董事會日期：113 年 05 月 10 日

2. 議案內容：

子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呂金發董事、李紹誠董事、呂品學董事、侯景文董事係因本案利害關係人，故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五)董事姓名：呂金發、李紹誠、呂品學、裴于雯、侯景文。

1. 董事會日期：113 年 08 月 09 日

2. 議案內容：

投資不動產開發分潤金融資產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呂金發董事、李紹誠董事、呂品學董事、裴于雯董事、侯景文董事係因本案利害關係人，故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六)董事姓名：呂金發、李紹誠、呂品學、裴于雯、侯景文。

1. 董事會日期：113 年 11 月 07 日

2. 議案內容：

變更投資不動產開發分潤金融資產佔比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呂金發董事、李紹誠董事、呂品學董事、裴于雯董事、侯景文董事係因本案利害關係人，故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七)董事姓名：呂品學。

1. 董事會日期：113 年 12 月 12 日

2. 議案內容：

增資子公司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呂品學董事係因本案利害關係人，故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八)董事姓名：呂金發、侯景文、呂品學。

1. 董事會日期：113 年 12 月 12 日

2. 議案內容：

審查 113 年度年終獎金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呂金發董事、侯景文董事、呂品學董事係因本案利害關係人，故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113/12/31	一、整體董事會 績效評估	董事會成員 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二、個別董事會 成員績效評估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三、功能性委員會 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執行情形：

本次評估結果，不管在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或各功能性委員會方面，自評結果皆為「優良」，顯示公司董事會及各功能委員會之運作，尚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相關規定進行董事會職能運作。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11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鄭舜仁	6	0	100%	
獨立董事	江雍正	6	0	100%	
獨立董事	洪穎	6	0	100%	1140513 辭任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 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 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 4 屆第 5 次 113 年 01 月 18 日	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第 4 屆第 6 次 113 年 03 月 07 日	本公司 112 年度決算表冊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為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第 4 屆第 7 次 113 年 05 月 10 日	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購置土地並進行開發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審計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 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4屆第7次 113年05月10日	參與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資金貸與和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子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第4屆第8次 113年08月09日	本公司113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投資不動產開發分潤金融資產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第4屆第9次 113年11月07日	本公司113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擬訂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擬變更投資不動產開發分潤金融資產佔比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第4屆第10次 113年12月12日	為增資子公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擬處分子公司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及所屬廈門太普高貿易有限公司、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股權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

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並邀請稽核主管及相關主管列席。
2. 獨立董事經常出席董事會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業務報告及提供意見，並定期及不定期核閱稽核主管呈送之稽核報告，另得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會計師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V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無顯著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無顯著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無顯著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無顯著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專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司網站設有「投資暨利害關係人專區」，定期或不定期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託永豐金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協助辦理股務相關事務。	無顯著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 本公司網址(www.ctptop.com.tw)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二) 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並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且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三) 依規定時間內按時公告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公司依勞基法保障員工權益，並為員工辦理團保，另享有分紅配股、認股權憑證等權益。 2. 僱員關懷：公司設有職委會綜理各項福利事宜，員工並享有健康檢查、旅遊、社團等多項福利措施。 3. 投資者關係：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並透過資訊觀測站定期或不定期公告營運狀況。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一向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隨時透過各相關承辦單位與公司進行溝通，以維護合法權益。 6. 董事進修之情形，請詳下頁附表一。 7. 本公司之董事出席董事會之狀況良好，且董事對其利害關係之活動，以適當方式予以適當迴避，並配合相關法令及宣導推行相關政策及活動，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的風險。 8. 本公司設有品保部及訂有客訴處理相關規範，以妥善處理客訴問題，保護消費者權益。 9. 本公司已向保險公司投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之責任保險。	無顯著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14年度將依據指標評估項目持續改進，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及提升資訊透明度。

附表一、本公司民國113年(第十一屆)董事進修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呂金發	113/04/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董事	呂品學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董事	李紹誠	113/04/1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掌舵企業智慧之航 公司治理引領前行	3小時
董事	裴于雯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董事	侯景文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董事	林西昌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獨立董事	鄭舜仁	113/04/1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掌舵企業智慧之航 公司治理引領前行	3小時
獨立董事	鄭舜仁	113/05/09	台灣董事學會	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之法律責任	3小時
獨立董事	鄭舜仁	113/08/06	台灣董事學會	循環與低碳創新所創造的真實價值-看懂循環經濟與治理	3小時
獨立董事	江雍正	113/04/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獨立董事	江雍正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獨立董事	洪穎	113/01/12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CFC制度之修法重點	3小時
獨立董事	洪穎	113/02/26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溫室氣體盤查實務-上	6小時
獨立董事	洪穎	113/02/2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溫室氣體盤查實務-下	6小時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洪穎	113/04/02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洗錢防制發展趨勢與案例研析	3小時
獨立董事	洪穎	113/06/2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3年度淺談財務報表不實之法律責任	4小時
獨立董事	洪穎	113/11/05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ISO 14064-1:2018組織溫室氣體內部查證人員訓練課程	14小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暨獨立董事	鄭舜仁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正修科技大學副校長、正修科技大學教授。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獨立董事	江雍正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正陽聯合律師事務所律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

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第七屆委員任期：112 年 06 月 13 日至 115 年 06 月 12 日，最近(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鄭舜仁	2	0	100%	
委員	江雍正	2	0	100%	
委員	洪穎	2	0	100%	1140513 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7 屆第 2 次 113 年 01 月 18 日	審查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審查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第 7 屆第 3 次 113 年 12 月 12 日	審查 113 年度年終獎金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事項辦理

4.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於114年3月7日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室負責統籌相關小組，以進行永續發展之推動，每年至少一次於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永續發展報行成果與未來的工作計畫，本年度尚未召開會議並提報董事會。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本公司尚未依重大性原則制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但仍依公司政策評估風險，未來亦會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	無顯著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通過ISO9001之國際認證，相關環境管理程序，依其規定辦理。	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公司委託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回收處理及各項作業環境檢測，且採用較省電之照明器具以達到環保節能。	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 公司依營運活動之影響，推動各項節能措施，如用水減量計劃、隨手關燈等，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無顯著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公司尚未統計相關數據，目前就節約用電、省水減少能源的浪費，共同達成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無顯著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依各項勞動相關法規，保障員工權益。	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給予員工福利措施，且每年年度如有獲利視經營績效，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	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訂定各項安全衛生程序提供於員工遵循並定期實施勞工安全教育訓練以確保勞工作業安全，且定期實施健康檢查。	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本公司尚未取得相關驗證。 本公司113年度員工職災共計1件，人數1人，(約占員工人數1.25%)，火災件數0件，死傷人數0人(約占員工人數0.0%)。 (四) 本公司依教育訓練辦法，安排員工參加內外外部各項課程訓練，以充實本職學能。 (五) 本公司針對產品之品質皆嚴格把關，並訂有客戶抱怨處理之辦法，明訂客戶對產品申訴、抱怨、提案或不滿意時之處理流程，以快速解決客戶的問題。 (六) 本公司對於供應商依供應商管理辦法評估，本公司未來將視實務狀況加強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本公司今年將依規定編制永續報告書。			無顯著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無顯著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無顯著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	本公司尚未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 本公司尚未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公司對環保：本公司依規定設置各項環保設備，並依廢棄物處理法、水污染防治法、空氣污染防治法等環保法規從事，以履行社會環保責任。 2. 人權維護：落實兩性工作權平等之規定，訂定性騷擾防制措施申請及懲戒辦法。	本公司依規定設置各項環保設備，並依廢棄物處理法、水污染防治法、空氣污染防治法等環保法規從事，以履行社會環保責任。 本公司落實兩性工作權平等之規定，訂定性騷擾防制措施申請及懲戒辦法。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會為氣候議題最高治理單位，指導、監督及管理。面對氣候變遷之挑戰，訂定政策，以強化對氣候風險之管理與因應。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完成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相關內容將於完成後揭露於本公司官方網站。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完成評估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相關內容將於完成後揭露於本公司官方網站。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完成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相關內容將於完成後揭露於本公司官方網站。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尚在評估中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尚在評估中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尚在評估中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破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尚在評估中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截止年報刊印日止，非屬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故不適用。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V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但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且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以落實誠信經營。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考量時，爰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V V V	V	(一) 公司進行商業活動前，對於往來對象進行評估作業，若有簽訂契約之情形並於契約中訂立誠信行為條款。 (二) 本公司尚未有專職單位推動該項運作，未來將視制度及的擬定，指定專(兼)職單位，但有訂定各管理辦法及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程序。 (三) 公司提供各類陳述管道，以便同仁隨時提供資訊。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等相關法令規定，暨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確實執行。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 本公司不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	無顯著差異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考量時，爰依相關法令辦理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明訂獎懲規定並由人事單位受理處理。 (二)受理檢舉事宜，應秉持保密謹慎，小心求證態度處理。 (三)本公司處理相關事宜時會特別注意對於檢舉人予以保密避免遭到不當之處置。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址(www.ctptop.com.tw)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申報各項資訊。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114 年 03 月 07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及委託董事八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呂金發

總經理：侯景文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 要 決 議	決議及執行情形
113/05/27	(1)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2)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訂定 113/09/01 為除息、除權暨增資基準日，並於 113/09/30 發放現金股利。
	(3)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訂定 113/09/01 為除息、除權暨增資基準日並於 113/09/19 經主管機關准予登記。
	(4)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 要 決 議
113/01/18	(1)通過審查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 (2)通過審查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運計畫」案。 (4)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 2024 年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案。 (5)通過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113/03/07	(1)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決算表冊案。 (2)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3)通過為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通過本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款項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7)通過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8)通過召開「113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權事宜案。 (9)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0)通過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113/05/10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購置土地並進行開發案。 (3)通過參與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4)通過資金貸與和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5)通過子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案。

開會日期	重 要 決 議
113/05/10	(7)通過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113/08/09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訂定除息、除權暨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3)通過授權不動產開發額度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通過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6)通過投資不動產開發分潤金融資產案。
113/11/07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4)通過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5)通過變更投資不動產開發分潤金融資產佔比案。
113/12/12	(1)通過增資子公司案。 (2)通過處分子公司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及所屬廈門太普高貿易有限公司、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股權案。 (3)通過指派子公司董事、監察人案。 (4)通過新增本公司執行長案。 (5)通過變更本公司代理發言人案。 (6)通過審查 113 年度年終獎金案。
114/03/07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表冊案。 (2)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3)通過為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通過審查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通過訂定本公司 114 年度基層員工範圍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9)通過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10)通過增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11)通過擬請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通過召開「114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權事宜案。 (13)通過「114 年股東常會」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14)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運計畫」案。 (15)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 2025 年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案。 (16)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開會日期	重 要 決 議
114/03/07	(17)通過為制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8)通過為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委任永續發展委員案。 (19)通過設立美國子公司公司案。 (20)通過擬變更國內子公司監察人案。 (21)通過財務暨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22)通過追認 113 年度年終獎金調整案。 (23)通過審查新任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114/05/08	(1)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設立巴西子公司案。 (3)通過本公司擬辦理一一四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辦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4)通過 114 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案。 (5)通過本公司 114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之經理人認購股數案。 (6)通過審查新任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7)通過新增一席永續發展委員案。 (8)通過向銀行申請新增及續約融資額度案。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森	113.01.01	3,090	102(註1)	3,192	-
	陳政初	~113.12.31				

註1：非審計公費係工商登記。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 1）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0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暨大股東	逸升投資(股)公司	1,121,062	0	737,00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兼董事長	呂金發	1,309,958	0	(5,805,528)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李紹誠	141,400	0	0	0
法人董事暨大股東	麗升投資(股)公司	1,328,96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暨執行長暨財務主管	呂品學	57,20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裴于雯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兼總經理	侯景文	34,697	0	0	0
董事	林西昌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舜仁	0	0	0	0
獨立董事	江雍正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穎(註 5)	0	0	0	0
財務暨會計主管	吳月霞(註 3)	0	0	0	0
會計主管	潘素英(註 4)	-	-	0	0
公司治理主管	黃志成(註 4)	-	-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如下表。

註 3：民國 114 年 03 月 07 日解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註 4：民國 114 年 03 月 07 日新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新任前資訊。

註 5：民國 114 年 05 月 13 日解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 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 之關係	股 數	交易 價格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呂金發	處分	114/03/11	隆發投資 (股)公司	隆發投資(股)公司代表 人為呂金發	6,547,528	37.15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日期：114年04月19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 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3）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逸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金發）	15,749,062	17.05	0	0	0	0	呂金發	負責人	無
							隆發投資 (股)公司	負責人同 一人	
麗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渝雯）	12,943,960	14.01	0	0	0	0	呂金發	負責人 之 配偶	無
林聰麟	7,858,000	8.50	（註4）						無
隆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金發）	6,547,528	7.09	0	0	0	0	呂金發	負責人	無
							逸升投資 (股)公司	負責人同 一人	
鄭筱琴	4,301,600	4.66	（註4）				李紹誠	一親等	無
呂金發	4,216,400	4.56	0	0	6,547,528	7.09	逸升投資 (股)公司	負責人	無
							麗升投資 (股)公司	負責人 之 配偶	
							隆發投資 (股)公司	負責人	
李紹誠	3,676,400	3.98	0	0	0	0	鄭筱琴	一親等	無
王朝琴	2,031,096	2.22	（註4）						無
楊景堯	1,552,333	1.68	（註4）						無
克倫茲繪圖教育 (股)公司 (代表人：鍾國劭)	1,335,000	1.44	（註4）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股東非為內部人，故其相關資料無法取得。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太普高投資有限公司(註 2)	-	100	0	0	-	100
上嘉行銷(股)公司	35,000,000	100	0	0	35,000,000	100
泰品生活事業(股)公司	6,000,000	100	0	0	6,000,000	100
和逸建設(股)公司	22,080,000	17.25	3,200,000	2.5	25,280,000	19.75
上捷實業(股)公司	2,360,000	39.33	0	0	2,360,000	39.33
安平星鑽(股)公司	6,000,000	20	0	0	6,000,000	20
嘉鑲開發建築(股)公司	6,500,000	10	0	0	6,500,000	10
上嘉地產(股)公司	0	0	21,000,000	60	21,000,000	60
上嘉地產株式會社	0	0	10,000	100	10,000	100
三嘉地產株式會社	0	0	74,900	70	74,900	7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係屬有限公司，無股數。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來源：

1.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核 定 股 數	本 金 額	實 收 股 數	本 金 額	備 註		
	(元)	(仟 股)	(仟 元)	(仟 股)	(仟 元)	股 本 來 源 (仟 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 款 者	其 他
103.03	10.70	88,000	880,000	57,168.49	571,684.9	可轉換公司債 轉增資 10,373.63	無	103.03.06 經授商字 第 10301039110 號
103.06	10.70	88,000	880,000	60,663.79	606,637.9	可轉換公司債 轉增資 34,952.93	無	103.06.09 經授商字 第 10301103250 號
105.02	-	88,000	880,000	54,663.79	546,637.9	註銷庫藏股 (60,000)	無	105.02.25 經授商字 第 10501034380 號
106.03	16.50	88,000	880,000	55,961.79	559,617.9	員工認股權 12,980	無	106.03.01 經授商字 第 10601026950 號
110.08	10.19	88,000	880,000	70,961.79	709,617.9	私募現金增資 150,000	無	110.08.12 經授商字 第 11001131330 號
110.09	-	88,000	880,000	68,961.79	689,617.9	註銷庫藏股 (20,000)	無	110.09.02 經授商字 第 11001150330 號
111.08	10.40	150,000	1,500,000	87,961.79	879,617.9	私募現金增資 190,000	無	111.08.25 經授商字 第 11101154380 號
112.09	10.00	150,000	1,500,000	88,841.41	888,414.1	盈餘轉增資 8,796	無	112.09.13 經授商字 第 11230173160 號
113.09	10.00	150,000	1,500,000	92,395.07	923,950.6	盈餘轉增資 35,536	無	113.09.19 經授商字 第 11330166920 號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2. 股份種類：

日期：114 年 05 月 15 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 名 普 通 股	已上櫃	私 募	合 計	57,604,935	150,000,000
	56,681,465	35,713,600	92,395,065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資料：

日期：114年04月19日(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逸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749,062	17.05
麗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943,960	14.01
林聰麟	7,858,000	8.50
隆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47,528	7.09
鄭筱琴	4,301,600	4.66
呂金發	4,216,400	4.56
李紹誠	3,676,400	3.98
王朝琴	2,031,096	2.20
楊景堯	1,552,333	1.68
克倫茲繪圖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335,000	1.44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考量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而採用剩餘股利政策。目前公司正值成長期，未來仍需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擴建及業務拓展活動，以確保市場競爭力，因而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將部份保留盈餘以股票紅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而為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則視剩餘盈餘及公司資金充裕情形，酌予配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現金紅利。

2. 執行狀況：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8 元及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1.2 元，業經 114 年 03 月 0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

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當年度營運績效，往年股東會決議配發情形，估列本期員工、董事酬勞，若員工酬勞改以股票配發時，則依配發金額按股票時價換算成股數發放。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業經 114 年 03 月 0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2,626,000 元及董事酬勞金額 3,800,000 元與認列 113 年費用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前一(112)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業經 113 年 01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及 113 年 05 月 27 日股東會報告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1,003,000 元及董監事酬勞金額 2,006,000 元。實際分派情形，與認列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報告相同。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已執行完畢者：無。
2. 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各次發行有價證券均已完成且無計畫效益未顯現之情事。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等。
- (2) 不動產代銷經紀業。
- (3)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4) 不動產租賃業。
- (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商)品項目	113 年度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13 年度 營業比重
印刷版材	504,910	47.76%
不動產代銷	276,946	26.20%
營建部門	202,990	19.20%
其它(註)	72,277	6.84%
合 計	1,057,123	100.00%

註：包含不動產租賃、食品製造及顯影液銷售等。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印刷版材

印刷平版產品包含 PS 版(預塗式感光平版，Presensitized Offset Plate)、CTP 版(數位版材，Computer to Plate)及新產品 NP 環保版(免化學處理的 CTP 版)等，主要應用於包裝紙、說明書、報章雜誌、廣告傳單、教科書、鞋盒、煙盒、CD 盒、日曆月曆、筆記本、目錄、同學錄、名片、飲料鋁罐等平面印刷品。

(2)不動產代銷

本公司子公司主要為不動產代銷及仲介經紀等相關事業，服務項目包括房地產市場調查、產品設計規畫建議、價格訂定建議、廣告預算編列、促銷活動策畫、產品行銷、協助業主交屋、協助業主召開所有權會議、預售屋實價登錄作業等，並以預售屋、新成屋、餘屋、一般事務所、土地及停車位為主要產品。

(3)營建部門

本公司近年初期利用公司庫存土地，與建設公司採用合建分售方式進行開發跨足不動產開發事業，除了可以收回購地之自有資金，清償銀行貸款，減少利息支出，並獲得營業外收益，實際參與建築業營運模式，以利日後多角化經營，主要產品用途為住宅大樓、辦公室及店面。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1)印刷版材

持續開發負型雙塗層 CTP 環保版，以提升環保版的易顯影性及對 UV 油墨印刷的適應性。

(2)不動產代銷

代銷事業未來接案將優先以符合主流消費者需求，具有區域市場價格競爭力，並由品牌形象良好、客戶口碑佳、市場認同度高的建商所投資興建之個案，作為爭取承攬銷售的項目，以期作為消費者在購買房屋時的優先選擇。

(3)營建部門

營建個案的開發，將視土地規模、開發屬性，仍將以現有投資的建設公司或購地自建或共同合作投資開發的方式進行，依照都市發展趨勢及公共建設投入項目，進行土地開發方向，規劃設計符合首購自住剛性需求商品，控管營建工程良好品質，提供客戶完善售後服務，致力品牌形象之建立與提升。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印刷版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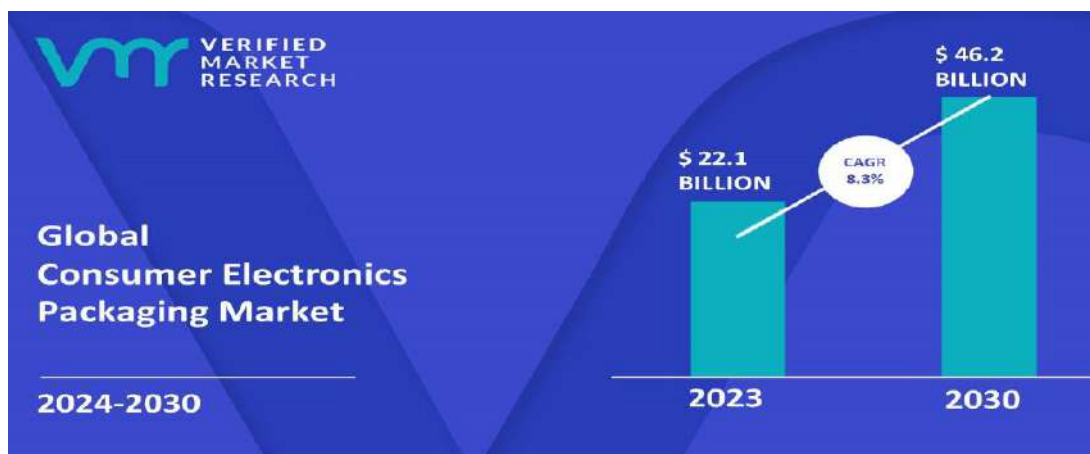
在全球生活 e 化的演變期，印刷平版包含 PS 版(預塗式感光平版，Presensitized Offset Plate)、CTP 版(數位版材，Computer to Plate)製造業目前仍是產業重要的一環。事實上，印刷平版用量與印刷量並無直接關係，印刷業的營業額是以印刷品數量來衡量，而印刷平版用量是與印刷市場是否多樣化或新聞化或機動化成正比；比方說，一本彩色教科書須 100 片 PS 版，同一內容可印 50 萬本；而一本畢業紀念冊須 100 片 PS 版，但每校需求不超過 1000 本。若以 50 萬本的印刷量計算，等於有 500 種不同的畢業紀念冊的總和，

PS 版用量達 5 萬片。

在電子報的問世之下，雖印報量減少，但對於內容及色彩精緻度需求提升，印刷平版用量不減反增；如同網路發達，為追求資訊快速及降低運輸成本，報社及全區性的期刊由集中的統一印刷發展成多處的當地印刷一樣，印刷平版用量呈倍數增加。是故，隨著文明度發展，未來必向少量多樣化的印刷模式發展，對先進化之印刷平版製造商反而是大利多。

目前印刷版材以 CTP 版為主流，為傳統 PS 版的新一代進階產品，相較於過去印刷製程，可省去底片成本及製版流程，又可減少污染。根據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全球 Computer to Plate 數位版材 (CTP) 市場報告指出，預測全球 CTP 市場規模將從 2023 年的 22.1 億美元增長到 2030 年的 46.2 億美元，在此預測期間內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8.3%；全球 CTP 市場的增長可以歸因於印刷技術及品質要求提高、印刷業的數位化、成本效益較過去傳統技術增加以及高品質印刷需求之包裝產業增長而帶動印刷產業。

全球 CTP 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2) 不動產代銷及營建業現況

所謂不動產代銷係指受起造人或建築業之委託，負責企劃並代理銷售不動產之業務，屬於不動產初級市場，是消費者與建築業者之間的橋樑。代銷的銷售主體為預售屋與新成屋（以建案為主）。

不動產代銷銷售流程



資料來源：僑馥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行情地圖

根據台灣地區房地產產業年鑑所載資料，我國不動產代銷業之崛起，與房屋預售制度發展密切相關，1971 年台北房屋服務中心有限公司成立，正是代銷業發展軌跡上的重要節點。1972 年，台北房屋服務中心推出第一個企劃個案「宜家大廈」，具備企劃概念的嶄新房屋銷售模式，明確了不動產代銷公司經營型態，推動代銷業的形成與發展。迄今為止，國內不動產代銷業發展，主要隨著房地產景氣變化波動。

不動產代銷業者在房地產產業鏈扮演著重要角色，主要係隨著預售屋制度的普及與住宅商品化需求的提高，建設公司開始尋求專業行銷團隊協助銷售案場，以提高成交效率與品牌曝光，促使房地產代銷業應運而生。

現今，隨著科技快速發展、網路普及化，在行銷操作上，數位導客已取代傳統報紙廣告，社群平台、影音賞屋與 AI 精準行銷成為主流工具。此外，為因應政府打炒房政策，業者需更專注於自住需求、產品價值與售後服務，並強化資料分析與客戶經營能力。

整體而言，隨著市場趨於成熟與政策干預力道加大，代銷業者需兼顧品牌力、數位行銷與區域佈局三大核心競爭力。不動產代銷業已由傳統人海戰術，進化為高度專業與科技導向的服務型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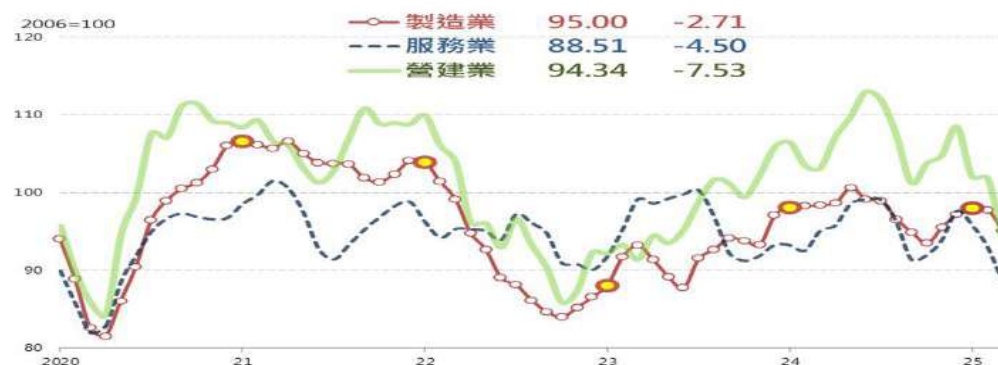
不動產代銷及營建產業市場趨勢與不動產整體走向息息相關，根據「中華經濟研究院 2025 年台灣經濟預測」在全球經濟動能放緩與高通膨調整階段下，台灣作為高度外貿導向的開放型經濟體，其經濟表現與國際景氣、貿易局勢密切相關。2025 年全球 GDP 年增率預估為 2.51%，通膨壓力略降至 3.41%，反映出主要國家在面對高利率、地緣衝突與科技供應鏈重構等多重壓力下，成長動能有限。此一大環境使得全球需求成長趨緩，對台灣出口與製造業產出形成外部挑戰。儘管如此，台灣 2025 年經濟仍展現相對韌性，全年實質 GDP 預估成長約 2.65%至 3.22%，顯示在 AI、高效運算、車用電子等關鍵

科技產業支撐下，台灣出口正逐步復甦。此外，地緣政治促使供應鏈區域化與去中國化，反而使台灣在「友岸外包」與「晶片主權」等趨勢中受惠，扮演半導體與高階製造中樞的角色。在通膨方面，台灣 2025 年 CPI 年增率預估約為 1.86%至 1.93%，明顯低於全球平均水準，反映政府物價管理機制及相對穩定的內需結構。貨幣政策方面，雖面臨美國利率維持高檔與美元走強壓力，台灣央行仍選擇穩健操作，維持政策利率在 2%高點，避免過度收縮內需。整體而言，儘管全球總體環境充滿不確定性，台灣在高科技製造、供應鏈重整與物價控制方面具備相對優勢，有助於維持經濟基本面穩定。惟未來仍須密切關注美中貿易關係、美國聯準會利率政策、中國內需動能，以及主要市場之科技產業循環，作為調整產業與政策策略的關鍵依據。

廣義的營建業包括了不動產相關產業，彼此相依程度具有極高度密切之相關聯性，根據臺灣經濟研究院 2025 年 3 月發布之景氣動向調查(圖一)，營造業於 2024 年 9 月金管會與中央銀行針對不動產市場的信貸控管措施以及加強預售屋銷售監管，導致市場信心下滑，使得營造業景氣進入修正期，然而，展望未來，營建成本因著國內外原物料價格波動、營造人力短缺、工期延宕等問題未見緩解，壓縮毛利空間，不動產開發商的開工意願也趨於保守，預計營造業前景轉為持平看待。此外，在高房價與高利率環境下，自住與投資客皆轉趨保守，導致新案銷售速度放緩，顯示短期內房貸條件將不如以往，市場預期急速轉向；經過台經院模型試算後，分析 2025 年 3 月營建氣候測驗點，較 2 月下降 7.53 點，呈現連續第六個月的下跌態勢。

近年來營建氣候測驗點之走勢圖(圖一)

營業氣候測驗點(2025年3月)



資料來源：臺灣經濟研究院，2025 年 3 月

根據 2025 年第一季國泰房地產指數資料顯示(圖二)，相較上一季為價穩量縮，相較去年同季為價漲量縮。跟上季比較，本季開價與成交價維持穩定，議價率小幅縮減，推案量與成交量大幅減少，銷售率中幅減少。央行於去年 9 月第七度調整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實施以來，已造成大部分地區連續兩季成交量明顯減少，雖價格因成本因素仍有支撐，然房市已明顯降溫，符合央行政策預期。而美國四月提出對等關稅政策，對全球經濟影響程度仍充滿變數，房地產受其間接影響預期無法避免。

進一步觀察各地區表現，相較上一季，竹中南高上漲，成交量均減少；相較去年同季，各地區成交價均上漲，成交量呈穩定或減少。從四季移動趨勢觀察，各地區成交價均超過前次波段高點；成交量部分，中南高地區超過前次波段高點三成至一倍。綜合本季房市，相較上一季為價穩量縮，房市表現偏弱；相較去年同季為價漲量縮，房市表現待觀察。

國泰全國價量指數趨勢圖(季)(圖二)



資料來源：2025 年第一季國泰房地產指數新聞稿

根據民國 105 年至 113 年(H-2 類)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統計表的數據(表二)表示，台灣地區住宅類建築的建造執照核發戶數及總樓地板面積呈現顯著的成長趨勢，顯示市場對於新增住宅供給的需求持續增加。使用執照的核發戶數與總樓地板面積亦呈現上升趨勢，反映先前核發建造執照的建案逐步完工投入使用。

然而，民國 114 年的數據顯示，與民國 113 年相比，住宅類建造執照與使用執照的核發戶數及總樓地板面積均呈現小幅度的負成

長。此可能受到多重因素影響，例如政府政策調整、經濟環境變化或市場供需結構的調整等。

另分析民國 114 年第一季與民國 113 年同期數據，可見住宅類建造執照的核發戶數與總樓地板面積仍呈現正向成長，但成長幅度已趨緩。住宅類使用執照的核發戶數則呈現微幅增長，但總樓地板面積略有下降。

綜合來看，台灣地區住宅房地產市場在過去數年呈現擴張趨勢，但近期數據顯示市場可能進入調整期，整體成長動能趨緩。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區域為南台灣的台南及高雄等區域，儘管短期數據顯示交易量下降，但台南市受惠於高鐵特區、鐵路地下化、南科發展、綠能科技城等多項重大建設及豐富文化觀光資源，高雄則有台積電設廠等效益，中長期而言仍具備發展潛力，可望為房地產市場提供支撐。本公司將持續關注總體經濟與政策變化，以及重大建設的實際效益發酵情況，並適時調整經營策略以應對可能的挑戰與機遇。

年(月)別 Year (Month)	建築執照		使用執照	
	住宅(H-2類) Residential		住宅(H-2類) Residential	
	宅數 Houses	總樓地板面積 Total Floor Area (m ²)	宅數 Houses	總樓地板面積 Total Floor Area (m ²)
105年	79,490	13,264,290	97,620	17,646,434
106年	91,981	15,251,789	88,636	15,462,618
107年	121,689	18,676,925	98,953	16,451,813
108年	148,566	21,950,228	92,284	14,786,505
109年	160,039	23,194,608	98,260	15,465,693
110年	170,465	24,874,226	104,872	15,620,275
111年	180,674	25,187,334	112,088	16,606,759
112年	146,118	19,505,223	118,287	17,150,124
113年	156,791	20,580,630	138,180	19,336,052
113年1~3月	26,023	3,691,850	31,454	4,539,382
114年	35,221	4,472,924	31,616	4,284,300
114年1~3月	35,221	4,472,924	31,616	4,284,300
114年較113年增減(%)	(0.78)	(0.78)	(0.77)	(0.78)
114年1~3月較113年同期增減(%)	0.35	0.21	0.01	(0.06)

資料來源: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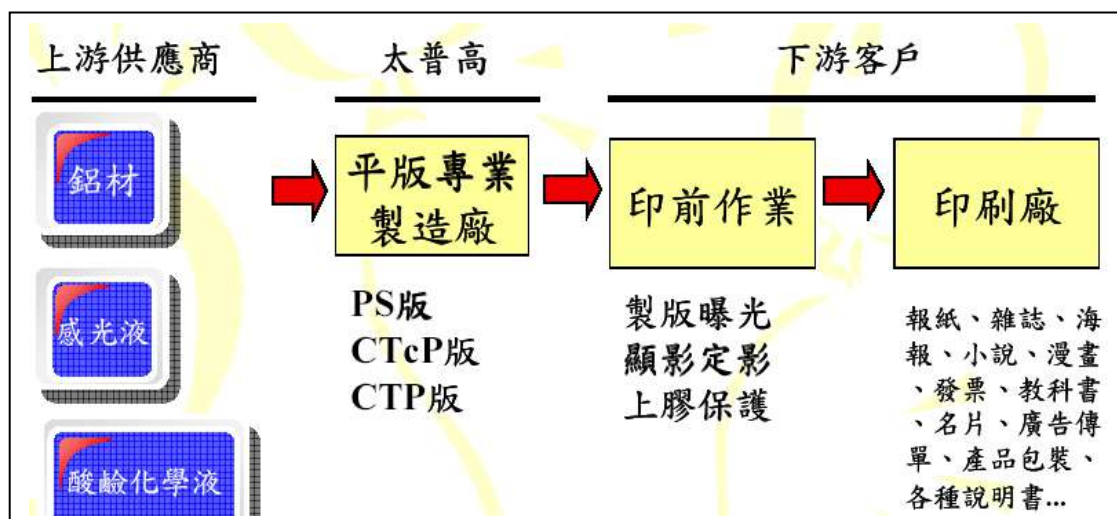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印刷版材

印刷預塗式平版基材原料為 A1050H18 之鋁材，主要從日本、英國、德國、大陸等國際大廠進口，厚度為 0.15mm~0.40mm、寬幅在 600mm~1350mm 不等，依各類印刷機之適用規格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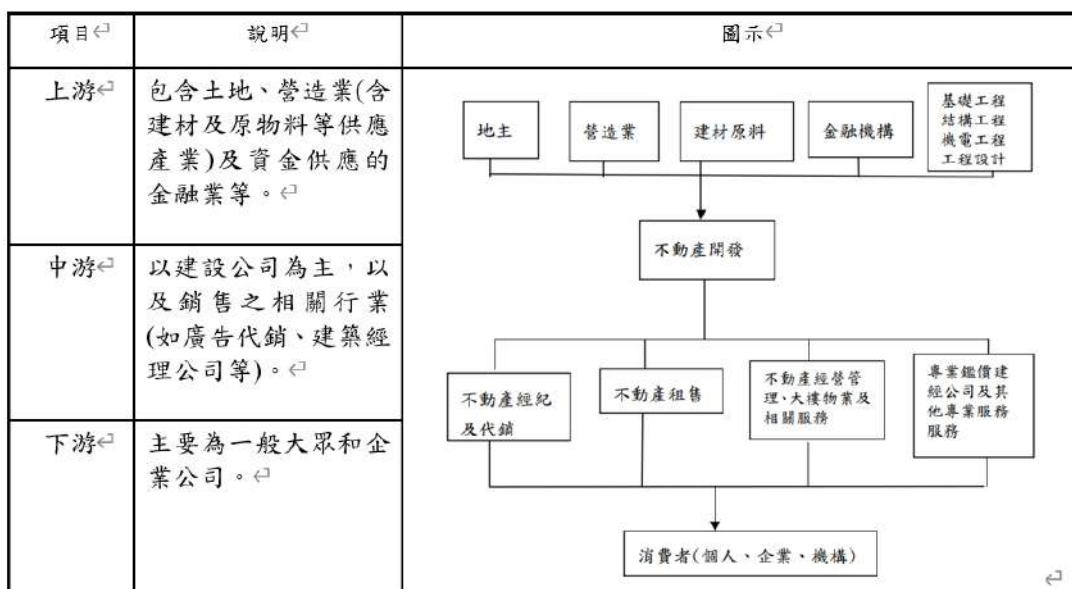
鋁捲基材原料經過專業製造廠以兼具物理性及化學性等製程方式生產成片式的印刷預塗式平版，售予下游廠商製版、曝光、化學顯影與定影、上膠保護等印前作業流程後，即可上各式印刷機印刷，為目前消耗量最大、最重要的平印版材。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概略如下表：



(2) 不動產代銷及營建產業

不動產房地市場之主要原料為土地及建材，土地供給來源為私有出售或合建釋出等，不動產產業鏈係由許多不同的行業所組成，以產業的上、中、下游來區分，其上游指的是土地開發以及建築設計等行業；中游則是指從事不動產買賣、租賃及經紀之房屋仲介業及代銷業；至於下游係包含設計裝潢、物業管理(如保全、樓管、清潔及管家等行業)以及資產管理等行業，其不動產建設及開發業之上、中、下游結構如附圖所示：



經由上表可知，不動產開發營建與代銷同屬整體不動產相關產業之一環，從土地評估取得，資金籌措、產品定位設計規劃、施工計畫擬定、各項工種物料發包採購、取得建照執照後動工興建，無論是採用預售或是先建後售之銷售方式，均透過不動產代銷業配合建築開發業主，了解待售房地商品競爭條件，擬訂推案企劃策略進行銷售行為，達成銷售目標。

本公司不動產代銷事業所承銷之個案，均會充分了解業主(委託代銷之建設公司)經營理念與開發計畫，並掌握終端客戶需求，推出符合產品形象特色之銷售策略，以達成銷售目標。

另外本公司營建部門藉由直接或間接參與投資興建的個案而掌握相關的營運經驗，並因有不動產代銷豐富經驗，能對市場風向保持敏銳度，讓本公司對於不動產商品開發與行銷更具能力與信心。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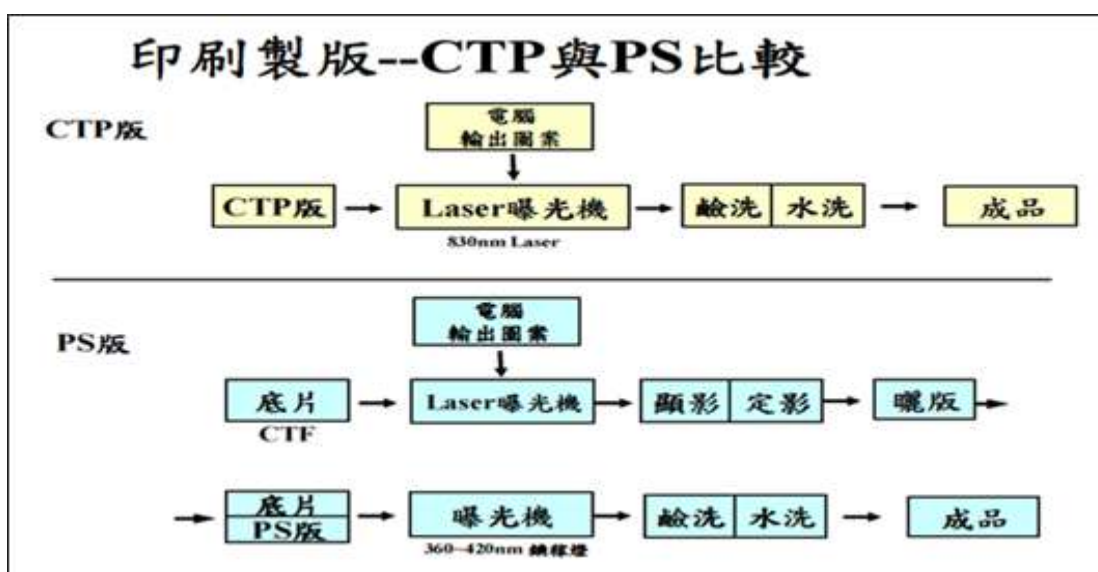
(1)印刷版材

(A)發展趨勢：

1950 年代,PS 版(預塗式感光平版,Presensitized Offset Plate)開發起源於美國 3M 公司，先普遍使用於歐美，後由日本發揚光大。1990 年代，全球的印刷 80%屬平版印刷(平版印刷約 95%需使用 PS 版)，當時台灣印刷業全數仰賴進口 PS 版材，如日本的 FUJI 及 MITSUBISHI、美國的 KODAK 及 3M、歐洲的 AGFA 及 HOWSON 等國際知名廠商，不但價格高昂且奇貨可居。因 PS 版製作過程含電解粗化、陽極氧化、精密感光材料塗佈等高精密技術，且須於無塵室及非紫外光波的環境內操作，實屬困難，直到 1995 年台灣才成功研製出國內第一片 PS 版，經過多年的淘汰與整合，目前以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為國內唯一的專業研發製造廠。

1995 年德國 DRUPA 展會上，PS 版產業之新一代進階產品首次大規模亮相，稱作 CTP 數位版材(Computer to Plate，簡稱 CTP 版)，亦即電腦編輯完成之印刷圖文資訊，直接以數位方式輸出至鐳射光源輸出機並在 CTP 版上成像，印版經沖洗後即可直接上機印刷，過程中不須底片，可省去底片成本、製版流程、化學藥劑購買、減少含銀和對苯二酚等廢液排放、減少 VOC 對空氣水源的污染、紫外光對人體的危害【如下圖】。經過約 10 多

年的推廣與系統整合，目前 CTP 版已取代 PS 版成為主要版材；據相關資料顯示，美國 40,000 家印刷企業、日本、歐盟等國家 CTP 佔有率已超過 90%。



在全球環境保護意識掘起，近年來 NP 環保版(免化學處理的 CTP 版)成為爭相討論的焦點，未來勢將成為新一代的主要版材。傳統的膠片沖洗需要經過化學顯影的步驟，那麼傳統的印刷製版過程(包括傳統 PS 版及數位 CTP 版)也同樣需要用顯影液來進行顯影，因而將產生破壞環境的化學廢液排放問題。而免化學處理的 CTP 版材不必使用化學劑做特別處理，所以無化學廢液產生，減少廢液處理費及污水排放費用；也免除了購買化學劑及相關儀器的費用及維修費用；且因無須通過藥水沖版，使用上少了一個工序，簡化了生產流程；更因無須使用藥水沖版，版材具有較大的曝光及印刷寬容度，也提高了耐印力及延長存放期限，既給企業帶來了經濟效益又符合了環保要求。雖然短期間購置 NP 環保版材看似較高，但從長遠來看，升級使用新技術的成本實際沒有增加，反而因嚴格實施控制高耗能、高污染印刷企業的綠能政策措施，保護了環境，實現了真正意義上的綠色製版。

(B)競爭情形：

在傳統 PS 版方面，因大部份下游廠商已轉換為 CTP 製版流程，加上大陸傳統 PS 版廠的生存競爭影響，本公司已逐漸調整產銷策略，減少傳統 PS 版生產，全力開發 CTP 數位版材。

在 CTP 數位版材方面，目前市場仍以熱敏 CTP 版材為主流產品。

除原有的日本富士 FUJI、歐洲愛克發 AGFA、美國柯達 KODAK 等國際三大系統外，近幾年中國大陸少數版廠的竄起，在國際上已儼然成為市場價格的破壞者。

至於 NP 環保版(免化學處理的 CTP 版)方面，全球目前美國柯達、日本富士、德國愛克發等國際大廠有量產銷售能力，本公司亦具備生產能力。

(2)不動產代銷及營建產業

(A)發展趨勢：

不動產代銷業為房地產開發市場的重要一環，主要負責建築市場行銷策略規劃、潛銷與正式銷售執行、客戶關係維護及銷售數據回饋等任務，其專業分工有效協助建設公司降低推案風險、提高市場反應速度及整體銷售效益。近年來，隨著不動產市場結構演變與政府政策逐步調整，代銷業亦同步進行數位轉型與服務升級，逐漸從「銷售導向」走向「顧問導向」。在趨勢面上，國內代銷市場呈現以下幾項關鍵變化：

a. 市場集中度提高：

具備資本規模與品牌信任度的中大型代銷公司逐步擴大市占率，中小型業者面臨淘汰或併購壓力，整體產業邁向集中化、專業化。

b. 區域化與區段化深耕：

業者重視區域供需結構與在地生活圈需求，藉由資料分析與區段策略推廣，協助開發商精準掌握購屋族群偏好。

c. 數據行銷與 AI 應用興起：

導入大數據分析與 AI 預測技術，強化客戶名單管理、潛銷策略規劃及銷售動態追蹤。

d. 預售市場法規加強監管：

內政部與地方政府針對預售屋定型化契約、價金信託及資訊揭露規範趨嚴，迫使代銷業者提升合規水準與專業能力。

e. 建商自建銷售團隊趨勢增加：

部分大型建設公司為強化品牌延續性與客戶關係維護，開始嘗試成立內部銷售團隊，對傳統代銷通路形成替代競爭。

在不動產營建產業發展趨勢方面，由於央行後續持續祭出升息措施，以及政府將針對房市情況採行相關管控政策，而營建成本因相關原物料及工資提升，使得房價有所支撐，皆使得民眾對於投資不動產轉為審慎觀望的態度。為吸引購屋預算有限的首購族，以及希望分散風險的投資客，結合低自備方案的小宅產品持續活躍於市場。另受高房價影響，減坪不減房趨勢依舊，2房格局依舊為市場主流。至於中大坪數產品，由品牌建商推出的建案，較容易獲得高資產族與換屋族青睞。本公司營建部門作為建設事業的基石，尋覓具交通便利且具開發潛力的土地，積極參與前端的產品規劃，從居住者的實際需求出發，透過人因工程、動線分析與空間彈性設計，創造更舒適、便利且符合個人化生活型態的居住空間。

(B)競爭情形：

不動產代銷業的競爭格局激烈且多維度，價格不再是唯一的競爭手段。專業能力、服務品質、科技應用、品牌聲譽、人才團隊以及資源整合能力，共同構成了代銷業者在市場中脫穎而出的關鍵要素。為能在激烈的競爭中佔有一席之地，代銷業者需不斷精進自身實力，洞察市場趨勢，並提供差異化的服務，主要分為以下幾個關鍵面向：

a. 代銷業者數量眾多，市場集中度相對不高：

市場上活躍著各式規模的代銷公司，從全國性的大型品牌、區域型的專業代銷機構，到依附於建設公司或個人工作室的小型團隊。眾多的參與者使得市場競爭更趨激烈，尤其在熱門推案區域或市場景氣趨緩時，對於案源的爭取更為白熱化。

b. 專業能力與服務差異化成為競爭核心：

隨著消費者對房地產資訊的掌握度提升，以及對購屋服務品質的要求日益嚴謹，單純依賴價格競爭已難以在市場中脫穎而出。代銷業者必須不斷提升其專業能力，包括市場分析、產品規劃建議、行銷策略擬定、客戶關係管理、以及法律稅務等相關知識，才能提供更具價值的服務，贏得建設公司的委託與消費者的信任。

c. 科技應用與數位行銷能力的競爭：

在數位時代，科技的應用已成為代銷業者提升效率、拓展客

源的重要工具。具備領先的數位行銷能力，例如精準的網路廣告投放、社群媒體經營、線上賞屋技術、客戶數據分析等，能更有效地觸及潛在客戶，提升銷售轉換率，並在競爭中取得優勢。

d. 品牌聲譽與口碑累積的重要性日益增加：

對於建設公司而言，選擇一家信譽良好、銷售能力強的代銷夥伴至關重要。代銷業者的品牌聲譽與過往的成功案例，是建設公司評估其專業能力與可靠性的重要依據。透過成功的銷售紀錄、優質的客戶服務、以及誠信的經營理念所累積的口碑，能有效提升代銷公司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e. 人力資源與專業團隊的競爭：

優秀的銷售團隊是代銷公司極為重要的核心資產。市場對於具備專業知識、良好溝通協調能力、以及豐富銷售經驗的從業人員需求殷切。如何吸引、培養並留住優秀的人才，建立一支高效率、專業化的銷售團隊，成為代銷業者提升競爭力的關鍵要素。

f. 跨領域合作與資源整合能力的競爭：

部分代銷業者積極尋求與相關產業的合作，例如金融機構、室內設計公司、家具業者等，提供更全面的購屋相關服務，以提升客戶價值與競爭力。此外，具備整合行銷資源、媒體資源等能力的代銷公司，在大型建案的推廣上更具優勢。

在不動產營建產業競爭情形方面，房地產依照區域、產品類型、消費者需求偏好等因素劃分市場區隔，各建商評估規劃及自身優勢選擇適當的市場。因房地產產業屬於在地市場，故相較於其他行業，建設公司在整體市場中相互競爭情形並不明顯，主要競爭行為位於相同區位之建案間，惟各建案依照不同建材、坪數及地點等眾多因素，即使相同推案地區，商品規劃及考量客群皆不同，故難以區分產品之競爭性且不因公司市占率多寡而對市場造成太大影響。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止 114 年第一季止帳列之合併研發費用，分別為 2,578 仟元及 146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之比例分別為 0.24%

及 0.06%。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正型雙塗層 CTP 版。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劃：

(1)印刷版材

積極涉略印刷數位化應用，同時佈局印刷後加工、包裝耗材商機。

(2)不動產代銷及營建部門

(A)持續深耕南台灣房地產市場：

本公司代銷及建案主要營運以南台灣房地產市場為主，提供建設業主及終端消費者完善的服務，並累積公司的知名度。

(B)以創新的行銷方式提升獲利能力

本公司代銷業務以 AI 輔助精準行銷及用滾動式檢討各項媒體通路成效，擬定並執行有效之企畫方案，加速成交提高銷售率並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C)培養員工專業能力，為客戶提供滿意服務

本公司透過定期完善的教育訓練，增加員工服務專業度，以提供客戶更完善的代銷服務，提升公司的獲利與信譽，並獲得消費者對公司之滿意度。

2. 長期發展計劃：

(1)印刷版材

企業策略聯盟及產業轉型，將是公司實現多角化的重要策略，也是產業永續經營的後盾。

(2)不動產代銷及營建部門

(A)與建商共同落實永續發展及企業社會責任理念

本公司藉由建立正面品牌形象，透過有溫度的行銷而不是單純的價格買賣，建立與購屋者之間更深度的連結，在節能減碳政策與 ESG 的浪潮下，積極採用新建材和新工法不僅是響應政策與社會責任的舉措，更是提升自身競爭力的重要策略。透過降低營運成本、提升品牌形象和市場吸引力，以及促進技術創新，在未來的市場中取得更有利的地位，實現永續發展及企業社會責任理念。

(B)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投入都市更新、危老重建、聯合開發等案件

本公司跨足房地產開發將持續關注政府產業政策發展區域

方向，以「大南方新矽谷」為基調，於嘉義、臺南、高雄、屏東規劃建置科學園區與科技產業園區，串聯半導體 S 廊帶，讓臺灣進入 AI 應用的時代，帶動百工百業數位及淨零雙軸轉型計畫中，進行土地開發評估，並配合政府建設政策，未來將更積極投入都市更新、危老重建、聯合開發等工作項目，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C)與國際知名建築師合作提升建築美學

本公司將持續加強國際視野與公司經營地區的在地連結，繼續與國際知名建築師事務所、設計機構的合作機會，將國際視野與房地市場所在地的文化相結合，提升設計水平與文化底蘊

(D)致力於不動產產業鏈上中下游之合作與整合，提供消費者全方位的服務

本公司希望藉由不動產產業鏈的整合，充分發揮產業綜效，除了銷售房屋與消費者，且可提供管理及維修等售後服務領域，讓消費者的日常居家各項服務充實且完善。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400,350	52.00	740,553	70.05
外銷	美洲	225,400	29.28	267,474	25.30
	其他	144,137	18.72	49,096	4.64
	小計	369,537	48.00	316,570	29.95
合計		769,887	100.00	1,057,123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1)印刷版材

本公司生產之版材在台灣市場佔有率雖已有 2~3 成以上，惟整體版材銷售量在全球市場上仍僅佔 1%左右，因而未來外銷市場仍有相當大的擴展空間。

(2)不動產代銷及營建部門

房地產市場因地域性特徵而呈現差異化的需求、偏好與競爭態勢，各建案在建材、工法、服務、規劃及客群考量上亦有所不同，單一公司市占率難以主導整體市場，最終仍回歸市場基本面。本公司不動產代銷事業深耕台南地區多年，於安南區累積豐沛土地與產品供給，如「璞日」、「河睦」、「一字寬」、「水律川」、「水岸青」、「水晴川」、「世界之心」、「希望の翼」等在售指標案已建立卓越品質與服務口碑。憑藉長期耕耘、深入了解在地特性與客戶偏好，以及前期建案的成功經驗，本公司在台南地區代理銷售的預售房屋個案均有亮眼的銷售成績，並將持續精進，在鞏固競爭優勢的基礎下持續擴張。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印刷版材

依據大陸平版印刷版材行業 2016 年會簡報資料顯示，2015 年中國大陸 CTP 版材生產量為 3.15 億平方米，銷售量為 3.05 億平方米，CTP 版材的生產量及銷售量仍較 2014 年增長 314.63%及 14.52%。據此推估，在少量多樣的趨勢下，全球印刷版材需求量仍將隨著文明度的提高而增加，尤以中國、東南亞及中東、東歐市場由單色印刷改為四色或以上之彩色印刷，原內需品之印刷轉為產品外銷包裝及說明書印刷，其成長以數倍計，最為驚人。

另依據「中國印刷及設備器材工業協會印刷器材分會」相關資料顯示，全球熱敏 CTP 版材市場需求量 2013 年為 4.20 億平方米，到 2016 年市場需求量已增長至 5.79 億平方米，2013-2016 年均複合增長率為 11.30%。預計 2017 年全球熱敏 CTP 版材市場需求量將達 6.52 億平方米，到 2022 年預估將增長至 8.94 億平方米，預計 2017-2022 年均複合增長率預估為 6.52%。

(2)不動產代銷及營建部門

(A)供給面：

建造執照的核發量是評估未來市場供給的重要先行指標。依據國土管理署資料統整後顯示，民國 105 年至 111 年的持續攀升，反映了當時市場對住宅需求的樂觀預期以及建商積極擴張的意願。這段期間的成長，可能受益於相對寬鬆的貨幣政策、經濟成長的帶動，以及人口結構變遷等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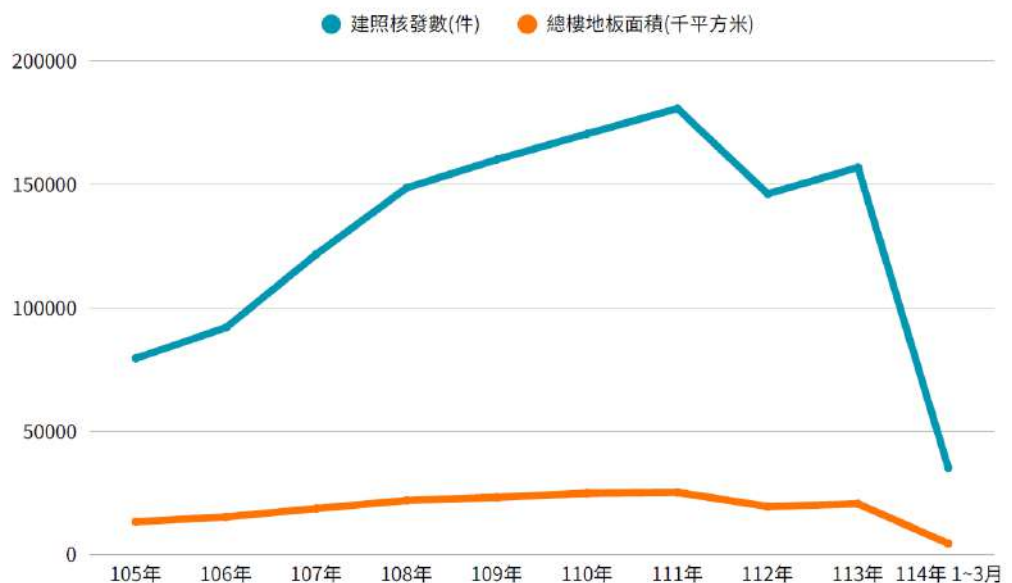
民國 112 年的顯著下滑，原因為政府房地產調控政策的持

續發酵，如：選擇性信用管制、囤房稅的討論與推動、平均地權條例修正草案的討論…加上全球經濟下行與通膨壓力，如：全球經濟成長趨緩、營建成本上漲與通膨壓力…是多重因素疊加影響的結果。

民國 113 年的回升，顯示市場在經歷政策調整後，展現供需雙方與在熟悉政策後取得平衡，為市場成長之動能。

民國 114 年第一季建造執照核發量的下降，是受到多重因素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金管會與中央銀行針對不動產市場的信貸控管措施、總體經濟下行風險、升息壓力、地緣政治不確定性，以及潛在的政策收緊預期等，綜合來看，台灣住宅市場的成長性已告別過去的高速擴張階段，進入一個更趨穩健與理性的發展時期。未來的成長將更依賴於實質需求的支撐以及精準的市場定位。作為建設公司，我們需要更深入地分析市場結構的變化，更精準地把握消費者需求，並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尋求差異化的成長機會。

近 10 年核發建築物(H-2 類)建造執照及總樓地板面積(圖三)



資料來源：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本公司彙整。

(B)需求面：

重大公共建設帶來的區域發展遠景，能夠刺激房市發展，近年又以產業、交通建設對於區域房市發展的幫助最明顯，如高鐵園區、科技園區的建設話題，持續吸引投資置產族前往當地購屋。

本公司主要代銷南台灣的建案，其中台南市為一個歷史悠

久的文化古都，同時也是台灣高科技產業的重鎮之一，南科台南園區聚焦於半導體、光電、精密機械、生技醫療等高附加價值產業。其持續的擴張與技術升級，不僅吸引了國內外頂尖企業進駐，如：台積電、聯電、聯詠、台達電 等，形成了完整的產業聚落，帶動了周邊區域的經濟發展與人口成長，也隨著人口的移入間接外溢到九份子重劃區及鹽行重劃區 等，對於整體台南市住宅、商業及服務性產業產生顯著的需求。

高雄及嘉義區域則有台積電進駐設廠及重大公共工程的帶動，房屋建案有剛性的需求面存在，尤其南部科學園區的高科技產業聚落，更是帶動區域發展的重要引擎。同時，積極推動的重大交通建設計畫，如高鐵延升至屏東及快速道路建設等，將進一步吸引人口移居與產業投資，持續為房地產市場提供穩定的需求支撐與增長動能。

財政部 2023 年中推出的「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精進方案」（新青安），實施期間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3 年。該方案最高額度為 1,000 萬元，貸款年限最長 40 年，寬限期則達 5 年。利息方面，原公股銀行減收半碼續辦，並由內政部住宅基金額外補貼利息 1 碼，貸款人可享有 1.5 碼優惠。新青安方案提高首購族購屋意願，依據財政部國庫署統計公股銀行青年安新城家貸款，截至 2025 年 2 月底，該方案累計撥貸逾 45.24 萬戶、金額約 22,642 億元，青年購屋成家具有一定的需求量。

4. 競爭利基：

(1)印刷版材

- (A)本公司為台灣唯一且除大陸及日本外，為亞洲最大PS版專業研發製造廠，並為全球少數有能力製造數位CTP版的廠商。
- (B)本公司CTP版種類最齊全，為唯一擁有相容於三大主流系統的CTP版技術，並已掌握NP版的技術來源。
- (C)本公司為國內市佔率最高的版材領導廠商，並行銷全球70幾個國家及地區，未來可透過此通路開發相關印刷耗材及設備。
- (D)產品生命週期長。印刷版材屬國際規格產品，為印刷產業之上游消耗性材料，客戶有持續性使用需要。
- (E)庫存保存期限長(原料3年以上、物料及成品18個月以上)。庫存不易生鏽、不易損壞、不易變質，有利公司管控存貨。

(2)營運朝多角化經營

本公司除了印刷版材的生產製造銷售外，近年增加不動產代銷業務及跨足營建等業務，有利於本公司分散營運風險、提升競爭力及為股東創造最大利潤。

(3)擁有完善的不動產代銷規劃能力

本公司深耕南台灣不動產代銷市場，具備高度市場敏銳度，能迅速調整策略，建立龐大客源資料庫，了解購屋需求，提高客戶黏著度及品牌信任度，亦透過嚴選個案，參與規畫，並以買方立場及需求為本，達到與客戶、業主三贏之正面效益。

(4)擁有優秀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相當重視專業人才，同時積極培養優秀幹部，透過內外部的教育訓練，凝聚團隊經營方向的共識、提升基層與中階主管的管理能力，以及全體夥伴工作績效發展的落實，以加速經營團隊建立與營運效益的展現。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印刷版材產品價格具競爭力，符合中間市場需求。

本公司生產的印刷版材較歐美日大廠商更具競爭力，在已開發國家之新聞性、知識性、廣告性平面媒體日增，且包裝印刷更精緻化並朝少量多樣發展；而開發中國家與未開發國家隨文明度自由度日增，必將開放印刷產業，印刷技術亦將由單色、雙色印刷躍至四色、八色印刷，印刷版材用量將倍數成長，尤其台商在亞洲地區之印刷產業分布廣泛，有利本公司進入該市場。

全球無產製印刷版材能力之國家甚多，如東南亞之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以及中東地區等，另中南美洲除巴西外、非洲除南非外，亦無產製廠商；相較本公司目前全球市佔率約僅1%，未來外銷市場成長空間仍具寬廣。

(B)疫情導致全球通膨趨勢，房地產投資係保值工具之一

由於疫情導致全球通膨，致物價上漲，亦推動股市及房價上漲，而房地產為投資保值工具之一，尤其在自住方面，無論市場景氣好壞，都有一定的剛性需求存在，例如首購、換屋等。若價格出現合理修正，這些買盤可能會進場。

(C)政府大力推動基礎建設及科學園區規劃，有助於房市發展

政府大力推動基礎建設（如連外道路、捷運路線、新重劃區開發）及科學園區規劃，產業發展帶動部分區域房市的結構性支

撐因就業機會增加，持續吸引人口移入，帶動居住需求，有助於房市發展。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國際知名品牌在國際市場已久，且可能挾其科技與品牌優勢改變印刷版材未來發展方向。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努力建立自有品牌並區隔市場外，並密切觀察印刷版材未來發展方向，伺機介入。

- (B)中國製品低價傾銷，破壞市場行情。

因應對策：

在市場上將品質清楚定位於接近歐美日產品，預防國際用戶將台灣產品與價低質劣之大陸貨相提並論。另外，加速開發巴西市場及發展 NP 版，及早搶佔市場商機，以擺脫大陸貨之糾纏。

- (C)國際鋁價與匯率波動過劇，影響成本控制。

因應對策：

開發低價鋁料來源、提高工廠量產規模及生產良率，以降低生產成本，並隨時注意國際鋁料價量變動趨勢，以預防供應商肆意變動售價及供應量；觀察國內外政經情勢影響匯率之因素，以適時規避匯差風險。

- (D)國內環保及勞工等法令變動，可能增加公司營運成本。

因應對策：

落實經營管理、改善生產效率以降低成本。

- (E)政府實施《平均地權條例》及對房市的信用管制措施，致房市買氣降溫

政府透過《平均地權條例》的修法，限制預售屋換約轉售，降低投資客的參與度，直接影響預售屋的銷售速度。私法人購屋許可制也減少了法人買盤。囤房稅 2.0 版，提高非自住房屋的持有成本，可能促使部分屋主釋出房產，增加市場供給，讓部分投資客卻步。另外，央行於 113 年 9 月祭出第 7 波房市信用管制措施，抑制房地產市場價格上漲，及投機性買盤過熱現象，均使房市降溫。

因應對策：

本公司代銷之建案，早已建立區域市場的優勢及口碑，政府是要「打炒房」而不是打首購及換屋自用的購屋者，在交通及優質公共建設持續建設發展中的新興重劃區，以及擁

有生活便利性的稀有地段，一直都有預售屋的需求，所以只要是首購或是換屋型的產品，在量體與價格均符合購屋者的認同下，仍具銷售信心。

(F)精華土地取得不易且營造成本提升，建案開發資金成本大幅增加

在公共工程建設及產業政策催生的投資興建下，精華地區土地與營造成本均居高不下，在營建案件融資條件限縮下，業者須投入更多的自有資金，將擠壓建設業者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密切關注政府的公共建設計畫和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政策，主動參與招標或與相關單位建立合作關係，加強房地市場的風險性評估，審慎選擇開發地點和產品類型，針對就業穩定、生活機能完善的區域，推出符合當地需求的自住型產品，例如首購宅、換屋型住宅，透過優良售後服務的口碑與形塑社區整體環境，持續吸引購屋及換屋之消費者青睞，以提升公司的獲利。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印刷板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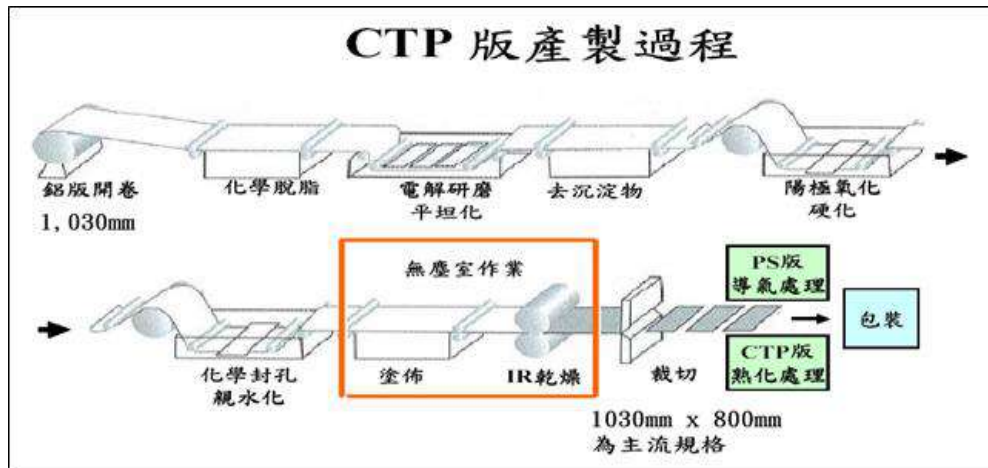
(1)重要用途：

預塗式印刷平版是鮮為人知的民生工業耗材。舉凡平面印刷品(包括包裝紙、說明書、報章雜誌、廣告傳單、教科書、鞋盒煙盒CD盒、日曆月曆、筆記本、目錄、同學錄、名片，甚至飲料鋁罐…等等)，皆需使用平版印刷機印刷，而平版印刷機如果沒有印刷版，則全部停擺。它的功能可以被簡單解釋為一上印刷機印刷所必須使用的鋁製模子，沒有它，印刷機便不能使用，就如同傳統照相機缺了底片一般。

(2)產製過程：

預塗式感光平版之產製過程大同小異，均以鋁卷為基材原料，經過專業製造廠，以兼具物理性(電解、陽極)及化學性(封孔、感光層塗佈)等製程方式，生產成片式(依客戶所需的尺寸裁剪)的印刷預塗式平版。傳統PS版與數位CTP版產製過程主要差異，是在塗佈的感光劑配方不同，及處理過程的精密度差異。

其主要產製過程如下：



2. 不動產代銷

(1) 重要用途：

主要為提供不動產代銷服務採包銷方式為主。

(2) 產製過程：

市場調查→個案承攬→廣告企劃→銷售。

3. 營建部門

(1) 主要產品：

集合住宅大樓，用途：店鋪、住宅、地下停車場。

(2) 產製過程：

市場研展→土地開發→規劃設計→施工興建→企劃銷售→完工交屋→售後服務→資產管理。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印刷板材

印刷預塗式平版基材原料為 A1050H18 之鋁材，主要從大陸外資鋁廠進口，厚度為 0.15mm~0.40mm、寬幅在 600mm~1350mm 不等，依各類印刷機之適用規格而定。

2. 不動產代銷

代銷事業主要係提供不動產代銷服務為主，主要成本係以代銷人員提供勞務所產生之費用為主要項目，其餘則為各代銷案之廣告企劃費或樣品屋建造成本以及各種廣告媒體通路費用所組成。

3. 營建部門

(1) 土地：

本公司土地開發以人口遷徙成長與社區商圈漸次成型的區域土地開發為重心，土地取得為自地自建、合建分售，以及積極投入台南、高雄地區公辦都更、聯開案件之可行性評估。

(2) 營建工程：

本公司係以子公司或選擇經營穩健營造廠商合作，整體發包，並掌控營建進度及確保施工品質。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進貨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D 廠商	188,019	35.55	無	A 廠商	375,355	60.45	無	E 廠商	20,135	44.51	無
2	A 廠商	154,227	29.16	無	-	-	-	-	F 廠商	7,069	15.63	無
	其他	186,619	35.28		其他	246,635	39.55		其他	18,028	39.86	
	進貨淨額	528,865	100.00		進貨淨額	621,989	100.00		進貨淨額	45,23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生產用鋁原料及商品大多自國外進口，並依據供應廠商之船期、供貨規格、加工費及國際鋁價、配合度、售後服務等因素，酌予調整之，故兩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之進貨廠商略有變動。

2. 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F 公司	126,801	16.47	無	F 公司	153,164	14.49	無	承逸開發 建設(股)公 司	65,644	27.99	該公 司董 事長 與本 集團 為同 一人
2	-	-	-	-	-	-	-	-	F 公司	30,861	13.16	無
3	-	-	-	-	-	-	-	-	上藝建設 (股)公司	26,605	11.34	其他 關係 人
4	-	-	-	-	-	-	-	-	L 公司	23,546	10.04	無
	其他	643,086	83.53		其他	903,959	85.51		其他	87,900	37.48	
	銷貨淨額	769,887	100		銷貨淨額	1,057,123	100		銷貨淨額	234,556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印刷版材主要銷貨對象係為國內及國外公司，最近二年度佔銷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均為同一公司，係為目前公司主要銷售地區之對象，故兩年度並無太大差異。114 年度截至第一季，主要則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代銷「世界之心」及「希望之翼」等建築之銷貨對象。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0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員	53	51	51
	間 接 人 員	53	55	53
	合 計	106	106	104
平 均 年 歲		40 歲	41 歲	42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62 年	8.97 年	9.32 年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83%	1.89%	1.92%
	大 專	57.55%	58.49%	54.81%
	高 中	36.79%	37.74%	40.38%
	高中以下	2.83%	1.88%	2.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綜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務；目前之職工福利事項包括社團活動、婚喪補助、生育補助、節慶贈品、慶生活動、旅遊活動、文康活動、傷病慰問、急難救助、教育獎助、進修補助等；針對育有子女之員工規劃哺(集)乳室、托兒機構特約及托育津貼補助。另依員工職務需求，安排內、外部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素質及技能。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採確定提撥制，提撥不低於員工每月工資 6%之退休金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以保障員工退休生活。

3. 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勞資間之重大協議情形。

4.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各項員工權益皆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除依規定員工享有勞保、健保外，更為全體員工加入團體保險。另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員工享有分紅配股或現金紅利、增資認股、員工認股權憑證等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相當和諧，公司本著目標邁進、員工更能自主管理，雙方秉持著良好暢通的溝通管道，共創勞資雙贏。相信公司未來之經營，當能在全體員工群策群力之中持續發展，充份發揮高度生產力，共同創造公司營運佳績，因此未來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以資訊課為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權責單位，負責訂定、規劃及執行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政策。

2. 資通安全政策：

(1)個人電腦保護：

公司之電腦網路系統，需特別加強網路安全管理，並且對內安裝防毒軟體，設置對外之網路防火牆，以防止電腦病毒、攻擊性之惡意軟體入侵，而造成公司網路系統癱瘓。

(2)網路保護：

建立網路系統的安全控管機制，以確保網路傳輸資料的安全，保護聯網作業，防止未經授權的系統存取，造成機密資料之外洩。

(3)資料保護：

個人電腦及網路系統之資料，定期備份重要檔案及資料，以備不時之需。

3. 具體管理方案：

經由安裝防毒軟體、備份還原、異地備援、定期修改個人電腦開機密碼

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已投入建立基礎防護架構，確保公司營運在安全範圍內。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 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112.09.14 至 117.09.14	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	113.03.01 至 118.03.01	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板信商業銀行	112.12.15 至 114.09.15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板信商業銀行	114.04.10 至 117.03.10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1.09.05 至 116.09.05	土地融資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全國農業金庫	113.08.14 至 118.08.14	土地融資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京城商業銀行	110.03.31 至 120.03.31	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京城商業銀行	113.01.22 至 118.11.22	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京城商業銀行	113.07.05 至 116.06.28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玉山商業銀行	114.02.25 至 134.02.25	擔保貸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2.10.13 至 117.10.13	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新光商業銀行	113.12.04 至 116.12.04	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日本福岡銀行	113.07.09 至 148.03.31	擔保借款	無
代銷合約	承逸開發建設 (股)公司	113.03.20 至 115.03.19	請僱條件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809,490	1,390,103	419,387	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328	174,272	(21,944)	-13
使用權資產	7,687	8,221	(534)	-6
其他資產	924,888	480,769	444,119	92
資產總額	2,894,393	2,053,365	841,028	41
流動負債	541,687	410,070	131,617	32
非流動負債	881,120	499,568	381,552	76
負債總額	1,422,807	909,638	513,169	56
股本	923,951	888,414	35,537	4
資本公積	90,842	90,671	171	1
保留盈餘	253,596	71,265	182,331	256
其他權益	(785)	(6,844)	6,059	8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67,604	1,043,506	224,098	21
非控制權益	203,982	100,221	103,761	104
權益總額	1,471,586	1,143,727	327,859	29
重大變動原因（變動比率達 20%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 1. 流動資產:113 年較 112 年增加，主係因 113 年借款增加，使現金增加，及 113 年第四季購料及營建用地，故存貨增加，使流動資產增加。 2. 其他資產:113 年較 112 年增加，主係因 113 年增加投資子公司嘉鑲開發，使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及 113 年購入投資性不動產，故其他資產增加。 3. 資產總額：因應 113 年借款使現金增加及存貨增加，及增加投資子公司嘉鑲開發，故權益法投資增加，使整體資產金額增加。 4. 流動負債:113 年較 112 年增加，主係因 113 年借款增加，致使流動負債增加。 5. 非流動負債:113 年較 112 年增加，主係因 113 年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6. 負債總額:因 113 年銀行長短期借款增加，故負債總額增加。 7. 保留盈餘:主係因 113 年營建部門及代銷部門獲利增加所致。 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主係因 113 年營建部門及代銷部門獲利增加所致。 9. 非控制權益:113 年較 112 年增加，主係因 113 年新增非 100%控制孫公司所致。 10. 權益總額:因 113 年獲利增加，故保留盈餘增加，使權益增加。				

(二)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1,057,123	769,887	287,236	37
營業成本	712,617	607,395	105,222	17
營業毛利	344,506	162,492	182,014	112
營業費用	108,329	84,367	23,962	28
營業淨利	236,177	78,125	158,052	2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889	7,761	39,128	504
稅前淨利	283,066	85,886	197,180	230
所得稅費用	51,052	18,208	32,844	180
本期淨利	232,014	67,678	164,336	243
其他綜合(損)益	(329)	(1,779)	1,450	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1,685	65,899	165,786	252

重大變動原因（變動比率達 20%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

1. 營業收入：主係因 113 年度營建部門及代銷部門收入增加所致。
2. 營業毛利：主係因 113 年度營建部門及代銷部門收入增加所致。
3. 營業費用：主係因 113 年代銷部門薪資支出及廣告費增加所致。
4. 營業淨利：因 113 年營建部門及代銷部門收入增加所致。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13 年度較 112 年度增加，主係因認列和逸建設投資收益增加，使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增加，故營業外收入增加。
6. 稅前淨利：因 113 年營建部門及代銷部門收入增加所致。
7. 所得稅費用：因 113 年子公司上嘉行銷營業獲利增加，使所得稅增加。
8. 本期淨利：因 113 年營建部門及代銷部門收入增加所致。
9. 其他綜合(損)益：主係因 113 年日幣貶值，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因 113 年營建部門及代銷部門收入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請詳閱第1頁之「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113)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24,098	(74,794)	198,892	2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77,680)	(149,327)	(228,353)	-1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544,369	273,918	270,451	9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主係因來自營業獲利及收回應收帳款所致。				
(2)投資活動：主係取得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主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08,341	(170,000)	(580,616)	(42,275)	-	310,000
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114 年度預估將可產生純益，再加回折舊等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費用，預計可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170,000)仟元。					
2. 現金流出：114 年度預計清償還銀行借款及新增轉投資計畫等支出，預計將產生淨現金流(出)(580,616)仟元。					
3. 投資計畫：無。					
4. 理財計畫：本公司短、長期借款主要為 L/C 購料貸款、週轉金及擔保借款，其中屬短期融資循環額度部分，與金融機構往來大多到期續辦理展期，當現金不足時以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因應。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將定期審視及預測現金流量情形，不足時以金融機構融資方式支應差額。

四、最近(113)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13 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113)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本公司對外轉投資主要係朝多角化經營。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113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的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太普高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581	投資標的 113 年配發現金股利	NA
上嘉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廣告服務業	152,759	113 年承攬代銷案因履約義務完成獲利增加	NA
和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60,062	113 年建案完工認列致使獲利	NA
上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307)	113 年無建案完工致使本期虧損	待建案完工即可獲利
泰品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製造、販售批發及不動產買賣及租賃	(2,757)	113 年食品部門虧損所致	公司處分虧損之食品部門，並增加不動產租賃業務以增加獲利
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	休閒服務業	(11,132)	尚在投入開發階段，故虧損	待投資案完工即可獲利
嘉鑲開發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3	營運初期，只有利息收入	NA
上嘉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售業	(3,828)	營運初期勞務費金額增加及外幣銀行存款評價之匯兌損失所致	透過減少營業支出及調整外幣存款部位以增加獲利。
上嘉地產株式會社	不動產租售業	(3,882)	營運初期勞務費金額增加所致	減少營業支出，以提升獲利。
三嘉地產株式會社	不動產租售業	(2,499)	營運初期勞務費等設立費增加，致使本期虧損。	待投資性不動產開發完工出租後即能產生收益。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於114年5月8日董事會通過預計轉投資30萬美金(約新台幣9,084千元)成立巴西子公司以開拓南美洲印刷版材市場。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事項：

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113年度及112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18,724千元及14,979千元，佔各當期合併財務報告之營業收入淨額1.77%及1.95%，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尚低，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甚微。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基礎下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優惠之利率，降低利息支出，並隨著本公司建案即將完工交屋亦將妥善管理銀行借款並持續降低借款金額，故利率變化對未來損益之影響尚屬可管控範圍並無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	(1,745)	3,583
營業收入淨額	1,057,123	769,887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17)	0.47

本公司主要原料以進口為主，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獲利情形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原料外購及產品外銷已趨平衡，本公司採應收應付美元部位對沖自然避險為原則，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經情勢以迅速掌握外匯市場之脈動，依計價貨幣之強弱走勢，對應收付帳款交易作提前或延後收付之操作，對持有之外幣淨部位，建立相對應之部位作自然避險，儘量使採購之計價貨幣與業務報價之幣別一致，降低匯兌換算風險，因此可將匯兌損益對本公司整體損益之影響有效降低。

3. 通貨膨脹：

目前我國通貨膨脹率尚屬合理，對本公司獲利並無重大影響，倘若全球原物料大幅上漲引發通貨膨脹，將使本公司鋁原料及其他物料的進貨成本大幅提高，若產品未能順利轉嫁下游，將對本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4. 未來因應措施：

為減低國際鋁價上漲而提高生產鋁料成本上升之衝擊，本公司將持續開發合格之低價鋁料來源。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無。
2.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無資金貸與之情事。
3.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轉投資孫公司上嘉地產(股)公司，背書保證之餘額為 46,442 仟元，背書保證之對象為其 100%持有之子公司，係因銀行借款，提供上嘉地產(股)公司之土地作為擔保品。
4. 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5. 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未來本公司從事有關作業時，將依相關程序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研發費用為 2,578 仟元，佔營業收入 0.24 %，114 年度持續投入研發負型雙塗層 CTP 環保版。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關注並掌握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與業務運作，因此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產生重大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商機，使本公司更具競爭力。
2.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本公司已訂定內部控制-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之相關作業辦法，以維護資訊安全，因此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產生重大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即持續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而為邁向國際

市場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除在國內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外，並於 92 年 10 月取得 ISO9001:2000 品質認證證書，另本公司股票自 94 年 3 月 22 日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後，對公司形象及知名度亦有相當正面之助益。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未有進行併購之完整計劃，未來若有從事併購行為，將審慎評估其效益與風險。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未進行擴充廠房之完整計劃，未來若有從事擴充廠房行為，將審慎評估其效益與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是否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採購之原料為鋁料，與供應商訂有供貨契約，並保持多家以上往來頻繁及穩定之合作關係。本公司 112 年度主要原料單一供應商進貨金額占全年度總進貨金額不及 50%，惟 113 年單一供應商有進貨超過 50%之情事，係因其品質較佳，此外，113 年 11 月 15 日中國大陸政府公告，就鋁、銅原料出口退稅政策自 113 年 12 月 01 日取消，此一出口退稅政策取消將影響版材成本，本公司在出口退稅政策取消前增加採購，以降低對成本影響，本公司將持續找尋多家廠商供應，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 是否有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銷貨客源分散，內銷市場約有 300 家客戶，外銷市場交易超過 70 個國家及地區，此外，本公司亦跨足建設業務以及子公司不動產代銷業務，增進多角化經營，尚不致有銷售集中風險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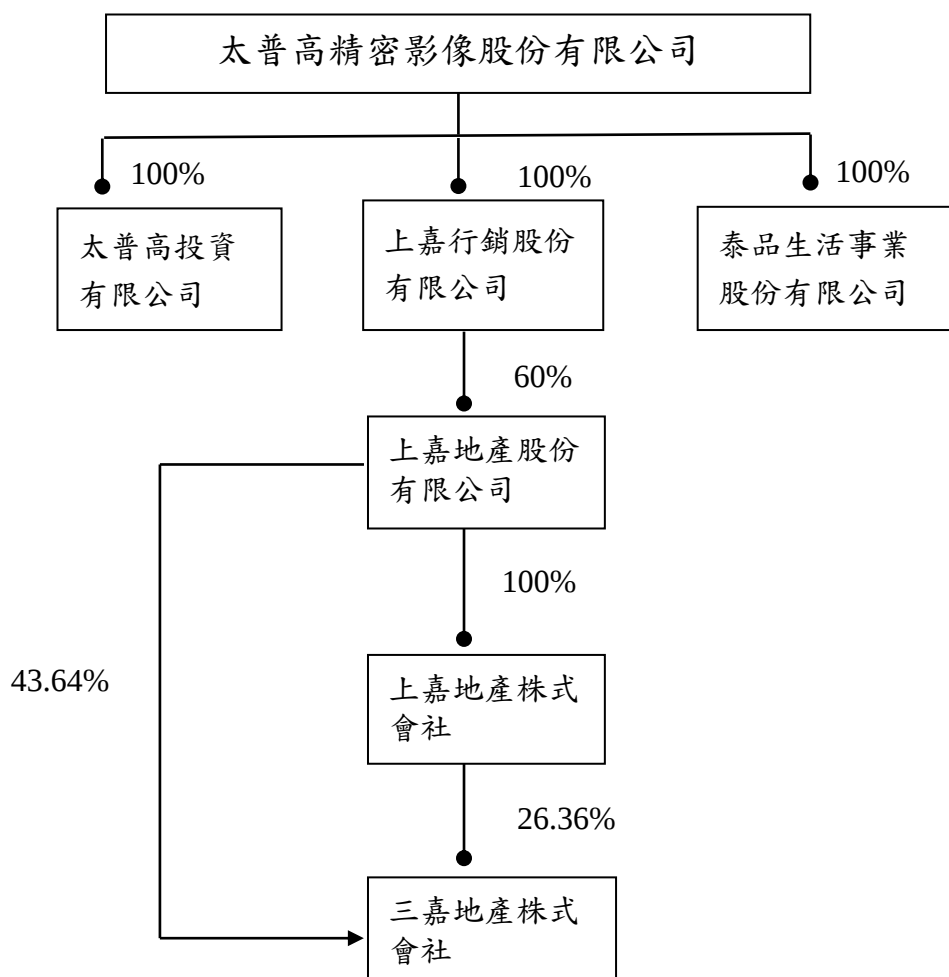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113 年 12 月 31 日)：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太普高投資有限公司	107 年度	高雄市大寮區莒光二街 20 號	\$60,000	投資業務
上嘉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	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 315 號 9 樓之 2	\$250,000	廣告、不動產代銷及服務業
泰品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	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 315 號 20 樓	\$60,000	食品製造、販售批發及不動產買賣及租賃業
上嘉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	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 317 號 18 樓之 2	\$350,000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業
上嘉地產株式會社	112 年度	日本熊本市南區近見三丁目 1 番 30 號	\$21,239 (JPY\$100,000)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業
三嘉地產株式會社	113 年度	日本熊本市南區近見三丁目 1 番 30 號	\$228,470 (JPY\$1,070,000)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業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投資業務、廣告、不動產代銷及服務業、食品製造、販售批發、不動產買賣及租賃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太普高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金發	—	100
上嘉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品學	25,000,000	100
	監察人	曾穎君		
泰品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穎君	6,000,000	100
	監察人	吳月霞		
上嘉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維哲	21,000,000	60
	監察人	呂金發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上嘉地產株式會社	董事長	呂維哲	10,000	100
	董事	水洗東傑		
	董事	呂品學		
三嘉地產株式會社	董事長	呂維哲	74,900	70
	董事	呂品學		
	董事	蕭逸凡		
	董事	水洗東傑		
	董事	呂金發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太普高投資有限公司	60,000	30,067	80	29,987	0	(80)	1,581	不適用
上嘉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571,185	149,364	421,821	290,304	194,207	155,218	6.21
泰品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54,638	1,708	52,930	2,522	(2,728)	(2,757)	(0.06)
上嘉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344,742	583	344,159	2,589	(3,078)	(6,380)	(0.21)
上嘉地產株式會社	21,239 (JPY \$100,000)	63,927	46,858	17,069	3,980	(743)	(3,882)	(388.2)
三嘉地產株式會社	228,470 (JPY \$1,070,000)	317,400	96,338	221,062	0	(2,778)	(3,570)	(33.36)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故不再另行編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呂金發

